

王念孫《釋大》之成書、體例及其相關問題新探

陳志峰*

(收稿日期：104年12月15日；接受刊登日期：105年4月11日)

提要

有清一代之訓詁學，高郵二王（王念孫、王引之）之成就最為卓著，代表作《廣雅疏證》、《讀書雜誌》、《經傳釋詞》、《經義述聞》享譽學界，傳頌已久，探論、引用者尤眾，不言可喻。除此之外，王念孫《釋大》當為最要之作品，然歷來討論此書之相關問題，多集中於同源詞之研究，於此書體例之相關問題，卻付之闕如。本文以《釋大》為研究對象，針對此書之版本、卷數、成書、按語作者與體例等相關問題，深入切實考論其書之體例具體樣況，務使本書之重要問題，得到釐清。

關鍵詞：王念孫、王壽同、釋大、訓詁學

* 世新大學中國文學系助理教授。

一、前言

有清一代之訓詁學，高郵王氏父子（念孫 1744-1832、引之 1766-1834）之成就最為代表，王力許為訓詁學之「第一把交椅」，¹丁邦新先生謂「以音求義，不限形體」為清代語文學「劃時代的貢獻」，²眾口交譽，實至名歸。就所著代表作《廣雅疏證》、《讀書雜誌》、《經傳釋詞》、《經義述聞》而言（世稱「高郵王氏四種」），更是享譽學界，研究訓詁、古音、校讎、文法者，無不稱引。又以《廣雅疏證》最為代表，王念孫〈廣雅疏證序〉中所闡述之「就古音以求古義，引申觸類，不限形體」，洵為清代訓詁學最具代表性之方法。然王氏其它已刊、未刊之著作，論者多不措意。若此，則王氏學術研究之整理認識，非但不得其全，其它著作所蘊涵之學術線索，亦將就此湮埋。

以王念孫所著《釋大》為例，此書生前並未刊布，即便身後，除其孫王壽同（字季如，號子蘭，1805-1853）外，幾無見之者。直至民國十一年（1922）年羅振玉購得高郵王氏父子未刊手稿；次年，王國維撰〈高郵王懷祖先生音韻書稿敘錄〉（以下簡稱〈敘錄〉）「釋大七篇二冊」一條，闡明此書著作要旨，語多推許；民國十四年，羅振玉統整編次，輯為《高郵王氏遺書》，加以梓行，內有「《釋大》八篇」，此後論者始識該書。然自王國維以降，論及《釋大》之重要議題，舉其要者如劉盼遂〈高郵王氏父子著述考〉「釋大八卷」³、向楚〈釋大敘〉⁴、陸宗達〈王石臞先生《韻譜》、《合韻譜》遺稿跋〉⁵、沈兼士〈右文說在訓詁學上之沿革及其推闡〉⁶、齊佩瑢《訓詁學概論》⁷、張舜徽《清代揚州學記》⁸、張舜徽〈漢語語原聲系〉⁹、張文彬《高郵王氏父子學記》「王氏父子著述考」¹⁰、舒懷《高郵王氏父子學術初探》¹¹、薛正興《王念孫王引之評傳》¹²等專書文章；又有張博〈試論

¹ 王力：《中國語言學史》（臺北：谷風出版社，1987年），頁186。

² 丁邦新：〈以音求義，不限形體——論清代語文學的最大成就〉，收入《中國語言學論文集》（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頁536。

³ 劉盼遂：《劉盼遂文集》（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02年），頁373-374。

⁴ 向楚：〈釋大敘〉，《續修四庫全書·經部·小學類》（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冊191，頁587-588。

⁵ 陸宗達：《陸宗達語言學論文集》（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1996年），頁10。

⁶ 沈兼士：《沈兼士學術論文集》（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頁96。

⁷ 齊佩瑢：《訓詁學概要》（臺北：華正書局，1999年），頁151-152。

⁸ 張舜徽：《清代揚州學記》（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9年），頁4。

⁹ 張舜徽：《霜紅軒雜著》（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9年），頁23。

¹⁰ 張文彬：《高郵王氏父子學記》（臺北：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論文，1978年），頁125-127。

¹¹ 舒懷：《高郵王氏父子學術初探》（武漢：華中理工大學出版社，1997年），頁19-21。

¹² 薛正興：《王念孫王引之評傳》（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8年），頁137-139。

王念孫《釋大》¹³、張聯榮〈《釋大》讀後記〉¹⁴、劉精盛〈論《釋大》同源詞研究的啟示與不足〉¹⁵、劉精盛〈王念孫《釋大》大義探微〉¹⁶、張令吾〈《釋大》訓詁理論探流溯源〉¹⁷、張令吾〈王念孫《釋大》同族詞研究舉隅〉¹⁸、杜羽《王念孫《釋大》的標點與校勘》¹⁹等，單篇論著，數量非少，然繙譯諸文，其要旨可歸納為「著作性質」、「著作時代」、「著作體例」等三方面。就「著作性質」而言，多沿王國維「聲義相通之理」²⁰說而推闡，沈兼士、齊佩瑢、張舜徽尚有創獲，更其後者，則舊說相襲，少有創發；就「著作時代」而言，《釋大》之作於王念孫之年歲，最為難定，故論者僅能就王念孫之《廣雅疏證》、《讀書雜誌》等重要著作，論其相對時間，如劉盼遂、沈兼士、陸宗達、張博等人；若論「著作體裁」，多受王國維「聲義相通之理」、「古雙聲明而後詁訓明」²¹與張舜徽論《釋大》「雙聲之理」²²之說影響而襲之，其具體情況則未有深究者。就此觀之，近來研究《釋大》，大抵沿續前說，鮮有創發，即便有針對其同源詞進行研究、批判者，亦僅就文中若干詞例推衍，罕有論及此書之具體內容與體裁者。關於此書之重要議題，實有數事未明，推原本始，厥有三事：一為《釋大》之版本流傳、刊行、成書與注語按語作者之釐定，二為著作年限之推定，三為《釋大》之體例之編排。

研究高郵王氏訓詁學，除「高郵王氏四種」外，《釋大》宜為要者。昔人研究此書之難，在於流布未廣，羅振玉輯為《高郵王氏遺書》之前，幾無引用者；即便是王氏父子本人其它著作，亦不曾引及此書。²³自王國維〈敘錄〉而後，論者多承其說；此後，關於《釋大》諸多問題，異說紛起，而多無實證。凡此，皆使後世研究者增生滋擾，又因資料不全之故，語多未清。是以上舉諸問題，或懸而未決，或罕有申論，於《釋大》之具體情實，

¹³ 張博：〈試論王念孫《釋大》〉，《寧夏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34卷第1期（1998年1月），頁33-39。

¹⁴ 張聯榮：〈《釋大》讀後記〉，《廣播電視大學學報（哲社版）》第2期（2003年），頁91-95。

¹⁵ 劉精盛：〈論《釋大》同源詞研究的啟示與不足〉，《廣西社會科學學報》2005年第10期，總第124期，頁127-129。

¹⁶ 劉精盛：〈王念孫《釋大》大義探微〉，《古漢語研究》2006年第3期，總第72期，頁88-94。

¹⁷ 張令吾：〈《釋大》訓詁理論探流溯源〉，《湛江師範學院學報》1994年第1期（1994年），頁73-81。

¹⁸ 張令吾：〈王念孫《釋大》同族詞研究舉隅〉，《湛江師範學院學報》17卷1期（1996年3月），頁72-76。

¹⁹ 杜羽：《王念孫《釋大》的標點與校勘》，（北京清華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綜合語文訓練，2007年）。

²⁰ 王國維：〈高郵王懷祖先生訓詁音韻書稿敘錄〉，《王國維遺書》（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83年），冊1，頁412-413。

²¹ 王國維：〈爾雅草木蟲魚鳥獸釋例序〉，《王國維遺書》，冊4，頁4。此〈序〉雖非僅就《釋大》論，然其精神則一致。

²² 張舜徽：《霜紅軒雜著》，頁23。

²³ 劉盼遂云「此書絕無年月可尋」，見〈高郵王氏父子著述考〉，《劉盼遂文集》，頁374。張博則進一步云：「王念孫並未注明《釋大》撰著年代，王氏父子在其他著述中也從未提及此書。」參見：〈試論王念孫《釋大》〉，頁33。

未有確論。本文即由此而作，盡力搜索與《釋大》相關之材料，冀求釐清此諸疑問，時賢所論之有疑誤者，為之辨正，冀能補研究王氏學術之不足。

二、《釋大》之版本流傳、卷數、刊行與按語作者之釐定

(一) 版本之流傳

王念孫、王引之已刊著作中，皆不曾提及或引及《釋大》一書，故其著成年代最為難知；²⁴今傳諸書，首言「釋大」之名而論之者，乃王念孫之孫、王引之幼子王壽同所著之《觀其自養齋燼餘錄》中所收〈釋大〉一文（以下簡稱《燼餘錄》）。此文名曰「釋大」，與王念孫《釋大》之書名異義，壽同〈釋大〉一文乃序論王念孫《釋大》之內容、體例及其相關問題。

《釋大》一書，今《清史稿·藝文志》不見著錄，徐世昌《清儒學案》「石臞學案」與楊向奎《清儒學案新編》「高郵學案」，梓行於羅振玉刊行《高郵王氏遺書》之前、後，亦未述及。²⁵唯徐世昌編「石臞家學」，述「王先生壽同」撰有《燼餘錄》，略言「石臞著《釋大》一書，尤能力求其解，為說以示後學」云云，²⁶乃襲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之語，而「石臞學案」卻未補入此書。

據《燼餘錄》「釋大」云：「《釋大》七卷，先祖手著。」²⁷壽同子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亦云：「《釋大》一書，府君力求其解而為說，以示後學。」²⁸《釋大》署名王念孫

²⁴ 高郵王氏四種，最先成者為《廣雅疏證》，最後成者為《讀書雜誌》，凡後成之書，皆曾引述先成之書，如《經傳釋詞》卷八「斯」字、《經義述聞·尚書下》「未就予忌」條、《讀書雜誌·逸周書第三》「克易」條、《讀書雜誌·晏子春秋第一》「麗苴學」條等，皆引《廣雅疏證》之說；其他如《讀書雜誌》引《經義述聞》、《經義述聞》引《讀書雜誌》，乃至除四種外，如《讀書雜誌》引《方言疏證補》，王氏父子著作之互引，多有例證，而於《釋大》一書，無論是王氏著作、友朋書信往來，皆不曾言及此書。遍考王念孫、引之、壽同、恩錫四代，除王壽同《觀其自養齋燼餘錄》撰〈釋大〉一文以闡明此書要義，與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提及壽同注釋此書外，迄於王國維撰〈高郵王懷祖先生訓詁音韻書稿敘錄〉之間，未見有人提及此書之存在。

²⁵ 按：《清史稿》乃趙爾巽於1927年決定刊行，《清儒學案》則肇始於1929年，而1939年出版，《清儒學案新編》則撰於1981-1991年間，於1985-1994年出齊。

²⁶ 徐世昌：《清儒學案》（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卷111，頁4064。

²⁷ 清·王壽同：《觀其自養齋燼餘錄》，卷3，收入張玉範、陳秉才編：《稿本叢書》（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96年）第5冊，頁376。按：《稿本叢書》於此書提要內容謬誤甚大，誤合王念孫、壽同祖孫二人於一，相關討論，參李宗焜：《景印解說高郵王氏父子手稿·導論》（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2000年），頁33-37。

²⁸ 清·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收入清·羅振玉輯：《高郵王氏遺書》（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年），〈王氏六葉傳狀碑志集〉，卷6，頁52。

所撰，確然無疑。

今傳《釋大》版本，最著者當屬羅振玉所輯《高郵王氏遺書》所收之本；其後，羅氏主編《東方學會叢刊》於民國二十四年（1935）刊行鉛印本，將《高郵王氏遺書》編入第四輯；²⁹民國三十年（1941），向楚勸促成都嚴式誨取《釋大》併〈方言疏證補〉，刻之成書，並自為敘，是為「渭南嚴氏成都賁園」刊本。³⁰此三本刊行雖異，其源則一。據向楚〈釋大敘〉之言「曩歲，上虞羅振玉得王氏手稿盈箱」云云，則嚴氏所刊，即取「遺書本」加以「校刊」。由是知今所見《釋大》實皆源自羅振玉所輯「遺書本」，此諸手稿，今藏北京大學圖書館；王壽同曾注《釋大》七卷，未能刊行，從注解用語觀察，與羅振玉所得之稿本乃同一本。今《釋大》前七卷，有正文、注文，注文又有王念孫、王壽同之手筆，知今「遺書本」《釋大》實王壽同在王念孫之基礎上綴補而成，據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釋大》一書，府君力求其解而為說，以示後學」之語，可證此事。³¹

（二）卷數之確定

據王國維〈敘錄〉所述，《釋大》當有二十三卷，但「略已竣事」，卻非成書，當未刊行。參看王壽同《燼餘錄》所言，本欲囑張延甫梓行，並撰條例，則兩人所述似有不同。王國維所推測「略已竣事」之書乃二十三卷本，而今存七卷清稿，一卷草稿；壽同所欲梓行者為七卷本，即羅振玉所得之「七篇二冊」，壽同亦云「餘二十二篇，不知何在？」³²則知壽同亦未見其它散佚之卷，而僅得七卷。

《釋大》清稿七卷、初稿一卷，絕非完帙，王國維據王念孫上古聲母之觀點，推為二十三卷本；然若與王壽同之意相較，壽同卻據中古聲母而推定為三十六卷。兩人所見之「見」、「溪」、「群」、「疑」、「影」、「喻」、「曉」等七卷皆相同，而王國維較王壽同多得卷八匣母，此卷有正文無注文，且未對總卷數多寡有決定作用。然而兩人之判斷、是非與根據為何，仍需進一步討論。

²⁹ 《高郵王氏遺書》諸文，其後編入《羅雪堂先生全集》第六編第19、20兩冊，臺北大通書局、文華書局嘗出版。

³⁰ 按：據牌記，此本刊於「戊寅年秋九月」，戊寅年乃民國二十七年（1938年），而向楚所撰〈釋大敘〉自題「中華民國三十年」，〈釋大敘〉云：「渭南嚴君毅孫刊《音韻學叢書》，成三十餘種。余勸其取《釋大》並〈方言疏證補〉刻之，書成，促余為敘文。」則《釋大》雖刊刻於二十七年，然當遲至三年後，始真正梓行。

³¹ 清·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收入：《高郵王氏遺書》，頁52。

³² 清·王壽同：《觀其自養齋燼餘錄》，頁379。

王壽同親受祖父念孫指導，據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云：

侍曾王父時，質疑辨難，精益求精，至重闡棄養，手澤所存，必繹而通之，計數百條。……
《釋大》一書，府君力求其解而為說，以示後學。³³

既得念孫教導，依理，念孫生前應當有此機會將《釋大》之撰作計畫告諸壽同，然是否已有成書，仍有待推論。又《燼餘錄》云：

就母推之，只有七母之○（本文按：此闕文，疑奪「存」字），餘二十二篇，不知何在？（原注：按：三卷下「著」字注云：「說見第四、第二十三兩篇。」四卷上「岸」字注：「說見十八篇。」此書乃已成之作。）然此以明轉注之說，若能因指見月，得魚忘筌，固亦不必盡羅三十六母字而後為全書，若不能即此識彼，以悟訓詁音聲之本，則雖盡羅三十六母因而推之佗字，則仍窒厄不通矣。³⁴

「此書乃已成之作」，殊不可解，且此文問題重重，不可不辨。

首先，王壽同以守溫以來之三十六字母作為「已成之作」之標準，依此當有三十六篇，而《燼餘錄》既云「《釋大》七篇」，則佚失之卷數當為二十九篇，而非「餘二十二篇」，若依三十六母衡之，壽同之所以有此誤判，或當是書寫之時未及細思，將七卷各分上、下而誤為十四卷，³⁵故云「餘二十二篇」。³⁶

其次，若依《釋大》七卷本次序與王念孫之自注而推，前七卷既為牙音之見、溪、群、疑與喉音之影、喻、曉，而「著」字注所言之第四篇乃「牛」字、第二十三篇乃「馬字」，又「岸」字注所言之第十八篇乃「洒」字，王國維據以判斷「二十三篇」而以其序為牙、喉、舌、齒、唇五類，中間絕無舌上知系與正齒莊系等母之安置處。若此，則王壽同以全書當為三十六卷之說，實不足為據，而王念孫生前料亦未對壽同詳述此書之情況，抑或念孫正於撰寫之中，及八卷後，未成而卒。故「已成之作」之說，雖出自壽同，然其卷數之確立與資訊之判準，不無疑義。

³³ 清·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收入：《高郵王氏遺書》，頁52。

³⁴ 清·王壽同：《觀其自養齋燼餘錄》，頁378-379。

³⁵ 本文按：《釋大》分卷，依開口、合口分為上、下，說詳下。

³⁶ 《觀其自養齋燼餘錄》手稿藏於北京大學圖書館，是書體例頗雜，又有草稿、清稿之分，字跡絕不相同，文字頗相出入。此書非壽同手定，當是赴難之後，其子將遺稿整理謄清，冠其書齋「觀其自養」之名，而綴上「燼餘」，以見此書實兵燹之餘。「釋大」清稿、初稿之異，參本文附錄。

王國維與王壽同所見雖皆七卷本，然王國維所見乃參有壽同注語之本，而壽同所見當確為王念孫手跡，唯此本今佚。自王恩錫以下，所見之《釋大》皆為壽同「力求其解而為說」之本，非念孫原稿，然因壽同依念孫原稿之次，隨文補釋，故並未影響卷次判斷之是非。王國維〈敘錄〉「《釋大》七篇二冊」條云：

正書清稿取字之有大義者，依所隸之字母彙而釋之，並自為之注，存見、谿、羣、疑、影、喻、曉七母，凡七篇，分上、下。余從雜稿中蒐得匣母一篇，草書初稿，錄附卷末，並為八篇。據第四篇「岸」字注云：「說見第十八篇洒字下」；又第三篇「菩」字注云：「物之大者皆以牛馬稱之，說見第二十三篇。」先生此書略已竣事，惜遺稿中已不可見矣。³⁷

王國維與王壽同皆言及注語之資料，知兩人判斷依據相同，而匣母一卷，確未影響卷數之判定。從王國維所述與《燼餘錄》所言《釋大》之體例觀之，王國維應未見《燼餘錄》，故〈敘錄〉不曾言及《釋大》體例之具體細況。

王國維推測二十三卷本之次序，云：

唐宋以來相傳字母凡三十有六，古音則舌頭舌上、邪齒正齒、輕唇重唇並無差別，故得二十三母，先生此書亦當有二十三篇。其前八篇為牙喉八母，而洒字在第十八篇，馬字在第二十三篇，則此書自十五篇至十九篇當釋齒音精、清、從、心、邪五母之字；自二十篇至二十三篇當釋邦、滂、并、明四母之字；然則第九至第十四六篇，其釋來、日、端、透、定、泥六母字無疑也。³⁸

據此論，前八卷為牙、喉八母，而從王念孫之《釋大》自注，知第十八篇為精系心母之「洒」字、第二十三篇為幫系明母之「馬」字，由此以推其聲母排列之法，乃始牙終唇，從卷八匣母、卷二十三明母，中間補入推測之其他聲母，正為上古二十三聲母之系統。³⁹劉盼遂

³⁷ 王國維：〈高郵王懷祖先生訓詁音韻書稿敘錄〉，《王國維遺書》，冊1，頁411-412。

³⁸ 王國維：〈高郵王懷祖先生訓詁音韻書稿敘錄〉，《王國維遺書》，冊1，頁411-412。

³⁹ 李葆嘉論王氏之聲母，採于廣元之意見，以為《經傳釋詞》訓釋之範圍集中在先秦兩漢，其編排之方式採用乃二十三聲母，非中古之三十六母；並援引王國維〈敘錄〉所論《釋大》之二十三聲母，將《經傳釋詞》與《釋大》合觀，其聲母觀相同，從而以為王氏父子《經傳釋詞》所展現之聲母觀，吸收錢大昕古聲母學說之「古無輕唇音」、「古無舌上音」、「影喻曉匣古雙聲」，但未接受「正齒三等上古多讀舌頭音」之說，而將照組歸於精組。說參李葆嘉：《清代古聲紐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頁135-138。于廣元意見參：〈經傳釋詞的排序法及其價值〉，《揚州大學學報》第14卷第3期（2010年5月），頁121-124。從李、于之意見看來，《經傳釋詞》與《釋大》之聲母系統

〈高郵王氏父子著述攷〉即據此以排其序，而為「見一、溪二、群三、疑四、影五、喻六、曉七、匣八、端九、透十、定十一、泥十二、來十三、日十四、精十五、清十六、從十七、心十八、邪十九、邦二十、滂二十一、並二十二、明二十三」之序，⁴⁰就《釋大》卷次與卷數而言，當是確然無疑。

王國維二十三卷本之說，實遠較壽同三十六卷之說合理。壽同雖親受王念孫指點，然就《燼餘錄》「釋大」一文所論與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所言及之相關材料而言，皆不能支持三十六卷本之說具有合理性。

（三）刊行與成書之問題

據王國維〈敘錄〉觀之，在羅振玉刊行「遺書本」與「東方學會叢刊本」前，王氏未曾留意《釋大》刊行與否，然當可推知成書與否之事，其云：

今存首七篇，視全書不及三分之一。⁴¹

今存之「遺書本」乃八卷本，前七卷分上下，有正文、注文，即此所謂「首七篇」。另卷八不分上下，無注文，乃草稿。又據〈敘錄〉「略已竣事」一語，知王國維以是書並未定稿，亦未梓行。「遺書本」卷八有王國維識語：

此第八篇初稿，與第七篇及《釋始》清、從二母字初稿同在一紙上，塗乙草率，幾不可讀。亟錄之，雖非定稿，而牙、喉八母字，得此乃備致，可喜也。⁴²

此條識語可補〈敘錄〉，據此可知王念孫確有欲作《釋始》之事，今《釋始》初稿未見，若從王國維所述，可知《釋始》與《釋大》第八，體例略同，有正文而無注文。就此可知，王國維以為《釋大》若為完書，當是二十三卷本，且在正文中，另有王念孫自注之文；今「遺書本」《釋大》清稿七卷、初稿一卷，非為完書，故〈敘錄〉又云：

相同，與王國維〈敘錄〉論《釋大》所言「舌頭舌上、邪齒正齒、輕唇重唇並無差別」之意見略似，然《經傳釋詞》聲母之排序，喉音在牙音前，此則異於《釋大》。

⁴⁰ 劉盼遂：《劉盼遂文集》，頁 375。

⁴¹ 王國維：〈高郵王懷祖先生訓詁音韻書稿敘錄〉，《王國維遺書》，冊 1，頁 412。

⁴² 清·羅振玉輯：《高郵王氏遺書》，頁 81。

然則此書苟完，《釋始》、《釋君》諸篇苟存，亦不過示後人以治訓詁之矩矱。而此殘篇足以為後人矩矱者，固亦與完書無以異。蓋大家之書，足以啟迪來學者，固不以完缺異也。⁴³

此皆足見王國維終以《釋大》非為完書，故〈敘錄〉云「此書苟完」，正與「略已竣事」互文，既非完書，亦未付梓。

然王國維弟子劉盼遂（1896-1966）撰〈高郵王氏父子著述考〉，頗異王說：

此書乃著成後之抄本而未完者，非石渠之稿本也。王恩錫所作〈子蘭府君行狀〉云：「曾王父（原注：按即石渠先生）有《釋大》一書。」既云一書，知非未成之稿矣。又書中有子蘭所加按語，知今本出子蘭之手。⁴⁴

對比王、劉二說，王國維但云「遺書本」手稿有王念孫自注之語，故以為此手稿皆王念孫所手書；而劉盼遂則以此手跡為壽同之筆，以今「遺書本」乃王壽同於王念孫稿本之基礎上，追加按語而成，其云「非石渠之稿本」、「今本出子蘭之手」，在王國維之說上，更進一步。其說甚是。至若所據〈子蘭府君行狀〉「《釋大》一書」一語，便斷定為「著成」，其說未確，宜更進一步辨清。

今日研究《釋大》所據之本，皆羅振玉所輯之「遺書本」，而此本實即王恩錫所言「力求其解而為說」之七卷本，然所論頗相出入。王壽同《燼餘錄》「釋大」語云：

《釋大》七卷，先祖手著，未刻。庚戌冬十月，啟篋出之，屬張延甫大令錄而付梓，欲輯凡例數則，以明著書之旨。（頁 376）⁴⁵

據此，王壽同所見《釋大》實七卷本手稿，卷數與今「遺書本」相異。今遺書本前七卷乃「清稿」，而自成一單位，故王國維〈敘錄〉題為「《釋大》七篇二冊」，又云「存首七篇」，此七篇宜與《燼餘錄》所言之「七卷」、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所言「《釋大》一書，府君力求其解而為說」，同為七卷本。至於今「遺書本」卷八「匣母」，則係王國維從雜稿中錄出，王壽同、王恩錫整理其先祖王念孫之遺稿時，如非未及見之，便是因此篇為草稿，故未措意。又，王壽同於庚戌年（道光 30 年，1850）取出王念孫遺稿《釋大》

⁴³ 王國維：〈高郵王懷祖先生訓詁音韻書稿敘錄〉，《王國維遺書》，冊 1，頁 412-413。

⁴⁴ 劉盼遂：《劉盼遂文集》，頁 373。

⁴⁵ 按：據《燼餘錄》初稿本，「凡例數則」上脫「欲輯」二字，今補。

七卷，為之說解，囑張延甫刊行，草擬凡例，準備付梓。然此事實無疾而終，並未梓行，推測其原因，據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所載，庚戌九月壽同「抵楚視事，觀風問俗」；辛亥十二月，又為湖北治安奔走，致力境內盜匪之亂，其後奔走兩湖，太平天國軍於癸丑年（1853）一月，攻克武昌，王壽同與子恩晉戰死。⁴⁶由此觀之，當是庚戌之後，王壽同因「太平天國」起事之故，轉徙各地，而終赴國難，年僅四十九歲，故自囑張延甫梓行《釋大》一事之後，即奔走國事，終致身殞，而刊行《釋大》一事，遂不得行。

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又云：

曾王父有〈廣雅疏證補遺〉一冊，未訂之作也，府君謹集成之；《釋大》一書，府君力求其解而為說，以示後學；……皆未付梓，稿多散佚，僅存十之一二。⁴⁷

將《燼餘錄》與此段文字相參看，有若干問題值得探討。首先，王恩錫提及王念孫撰《釋大》一書，而未交代卷數，以「遺書本」相較，前七卷自成一單位，有正文、注文，「遺書本」第八卷既為王國維所補錄，王壽同亦未措意，故云「釋大七卷」，當即王壽同在庚戌年囑張延甫所將梓行之本，王恩錫云「一書」，實指此七卷本而言，而非王國維所推之二十三卷本。劉盼遂據王恩錫所言「一書」，而以《釋大》為完書，細推其故，蓋恩錫所言對象為七卷本，而劉盼遂所據則是王國維推測之二十三卷本，劉盼遂據恩錫所言七卷本「一書」之語而論二十三卷本為「非未成之稿」，實非的論；其次，《燼餘錄》雖言及商論《釋大》體例，然未言自下注語，而〈子蘭府君行狀〉卻云「府君力求其解而為說」，則恩錫所見《釋大》，必有壽同注語，此當是劉盼遂「今本出子蘭之手」說所據。再者，據《燼餘錄》所言，《釋大》雖欲梓行，然並無下文，若結合恩錫〈子蘭府君行狀〉言壽同遺稿「皆未付梓，稿多散佚，僅存十之一二」，綜合所述壽同行事，《釋大》當未如願梓行，故自壽同以降，直至羅振玉搜得王氏手稿之前，七十年之間，除恩錫外，終無一人言及此書。由此可見，《釋大》一書並非完書，亦未刊行，故無人見之。

（四）注語中按語作者之釐定

自羅振玉、王國維後，學者始知王念孫除《廣雅疏證》之外，又有此專論訓詁之作。然《釋大》一書，由正文與注釋所構成。正文作者，自屬王念孫無疑；而注文作者，則卻全非王念孫所作。從〈敘錄〉觀之，王國維但云「依所隸之字母彙而釋之，並自為之注」，

⁴⁶ 清·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王國維遺書》，冊1，頁49-51。

⁴⁷ 清·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王國維遺書》，冊1，頁52-53。

可推知王國維以前七卷注語乃王念孫所作。注語之中，亦有按語，其作用則又不同於注語，且作者復有差異，而王國維未能釐出王壽同之手筆。迄乎劉盼遂〈高郵王氏父子著述攷〉則推尋注語之例，引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中「《釋大》一書，府君力求其解而為說，以示後學」之語為佐證，謂《釋大》：

書中既有子蘭所加按語，知今本出於子蘭之手。……石渠既成此書，並自為之注，而注亦有出其孫子蘭觀察為者，則注中之圈下按語是矣。……今攷注中按語，凡石渠自下者，皆有「念孫按」三字；其僅有「按」字而又有圖識者，則出子蘭之手也。⁴⁸

劉盼遂據注語行文之例，歸納注語作者之甄別條例，以注語之中，凡有標「念孫按」三字者，為王念孫自注；若以圖識併按語而作「○按」者，為壽同之語。向楚撰〈釋大敘〉並襲劉說，⁴⁹未有差異。⁵⁰

劉說無誤，卻不夠全面。《釋大》八篇，僅前七篇有注文，依劉說，注語之例有二：一為王念孫之注語，以「念孫按」之方式呈現；一為王壽同之注語，以「○按」之方式區別於念孫。除此之外，尚有以規識符號「○」與直加「按」字兩種方式呈現注文者，此皆不在劉氏所論之範圍。推考王念孫下按語之習慣，早成之《廣雅疏證》與晚成之《讀書雜誌》頗有不同。《廣雅疏證》少數冠上幾名作「念孫案」之外，泰半以「案」出之；及至晚年之《讀書雜誌》則幾以「念孫案」或「念孫謹案」出之。唯《廣雅疏證》與《讀書雜誌》二書，王念孫皆用「案」，不用「按」，此習慣與《釋大》相異，此或是王壽同手膾與下按語時，所作之更動，也未可知。復次，從《釋大》之習慣而觀之，近乎晚年之《讀書雜誌》。依本文之意，《釋大》注語中之「○」與「按」等兩方式，實亦當歸於壽同。

據〈子蘭府君行狀〉所言，壽同以王念孫之《釋大》原稿為基礎，「力求其解而為說」，今「遺書本」《釋大》清稿既有壽同注語，則羅振玉所得之前七篇當為壽同所膾，非王念孫之原稿，可知劉盼遂以今本為壽同手錄之說可信。壽同作注之時，既有祖父念孫之注，若欲更「力求其解而為說」則必當慎思有別於念孫之注。若此，透過不同之按語方式，當為可行之方法，此亦當師鄭玄箋《毛詩》書「箋云」以別「傳」之意。今《釋大》注文中之按語，既知有王念孫、王壽同之手筆，而王念孫慣用「念孫按」之方式呈現，⁵¹則其它

⁴⁸ 劉盼遂：《劉盼遂文集》，頁 373-374。

⁴⁹ 向楚：〈釋大敘〉，《續修四庫全書·經部·小學類》，冊 191，頁 587。「念孫案」當作「念孫按」，《釋大》之正文與注文，不用「案」字。

⁵⁰ 向楚〈釋大敘〉所屬年月乃民國三十年一月，劉盼遂之文則於民國二十年在北平發表，知劉文早於向文。向文多用王國維、劉盼遂之說，而未明說，此即其一。

⁵¹ 除注語外，正文中亦有「按」者三見，皆以「念孫按」出之，分別為卷二下「慮大也」條、卷五上「央中也」、卷七上釋「懽」字，因正文乃念孫自著，故此按語作者無所疑。

如「○按」、「○」、「按」等三種方式，自宜當歸於王壽同。

略加梳理，《釋大》前七篇之注中，有按語者凡十五條，其類有四：

1、以「念孫按」出之者，有卷四上「高厓謂之岸」、卷四上「牙牡齒也」、卷四上「山形似甌謂之甌」、卷五上「大頭謂之」、卷六下「大澤謂之雲」、卷六下「管三十六簧謂之竽」、卷六下「橫絲謂之緯亦謂之緯」等七處正文下之注語。

2、以「○按」出之者，有卷四下「地高平謂之遠」、卷六上「長謂之繹」、卷六下「廣謂之迂」、卷六下「功謂之庸亦謂之成」、卷七下「天柱謂之霍」等五處正文下之注語。

3、以「○」出之者有卷六下「大澤謂之雲」一處正文下之注語。

4、以「按」出之者有卷三下「大芝謂之菌」、卷六下「城謂之墉」等兩處正文下之注語。

除「念孫按」七條按語作者確為王念孫外，據劉盼遂之說，以「○按」方式出之者為王壽同所下，僅得五條。然本文以為，僅有規識「○」或「按」字等共三條，亦當是王壽同所作。注文中之按語，依王念孫之習慣，注語引證之後，慣用「念孫按」區別前文，在《廣雅疏證》與《讀書雜誌》中，皆是如此，乃其著作下按語之習慣。綜觀《釋大》為「念孫按」者凡七見，必夾於小字注文之中，而不在注文首句之始。細察之，「念孫按」按語前，援引舊注故訓，以為正文佐證所資；按語後，則推衍舊注故訓意義互通之相關問題。此習慣悉與《廣雅疏證》與《讀書雜誌》同。以此推本文所列第二條（六下「城謂之墉」）以「按」出者，卻在第一字，與「念孫按」之用意頗大有不同。據此應可推知，僅以「按」字呈現者，當屬之壽同。

再進一步補證：十五條按語之中，正文「大澤謂之雲」下之注語，同一段文字有兩種按語形式，分別為「念孫按」與「○」，據此，可以推斷出之以「○」者，為王壽同。

《釋大》一書，雖為王念孫所作，並自為注語。然今本《釋大》出於王壽同手謄，確然無疑，且又補之。則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所言「《釋大》一書，府君力求其解而為說，以示後學」者，所指不過注語中之「○按」、「按」、「○」三例八條按語。

綜言之，關於《釋大》一書版本、卷數、成書刊行與按語作者等問題，乃可進一步廓清：羅振玉所得、王國維〈敘錄〉所論之《釋大》七卷，並皆為王壽同「力求其解而為說」之七卷本，已非王念孫手稿原貌；今存之第八卷，乃王國維自王氏遺稿中所得之「匣母」草稿。《釋大》若為完書，當以王國維二十三卷本之說為是。然王壽同、恩錫父子，除七卷外並未見著其他散逸之篇，而王國維則多得第八卷，除此之外，所餘十五卷何在，如非已不得見，便是此書未成。成書問題上，王壽同推測三十六卷本為「已成之作」，乃純屬推論，從其推測之三十六卷而觀，足見其王念孫並未提及此書之細況，而恩錫〈子蘭府君行狀〉所言「力求其解而為說」之《釋大》必為七卷本無疑；又王國維以為此書「略已竣

事」一語，對成書之意見略有保留；劉盼歲則據王恩錫「一書」之語而誤判此書為「非未成之稿」，實亦過當。至於此書是否刊行，自壽同、恩錫之後，迄於羅振玉得「《釋大》七篇二冊」手稿之前，皆無人言及此書，而恩錫之意見乃出於〈子蘭府君行狀〉，此書亦羅振玉所得之手稿，並加以梓行，則壽同以至羅振玉之間七十餘年，就目前資料所見，絕無學者提及《釋大》。自羅氏輯成《高郵王氏遺書》、王國維撰〈敘錄〉後，世人始知《釋大》八卷之存在。至於今傳《釋大》注語中之按語，實並存念孫、壽同之手筆，而除「念孫按」外，皆壽同之作。

三、《釋大》著作年代諸說之檢討與推論

自上文論述而下，與《釋大》著作年代之相關問題，厥有二事：第一，據王國維〈敘錄〉所述，《釋大》絕非完稿；第二，從王氏父子傳世文獻觀之，皆未言及此書之名，故劉盼遂謂「絕無年月可尋」。書非完稿，其因有二：一是難成而罷，則此作著作之推論年代，往往不在晚年；二是未成而卒，以此推年代之早晚，則必為晚年。

本文言「書之未完」，而非「書之未全」，蓋以「未完」者，乃撰作過程中，或遭遇困難而罷，或因身死而止，即本文所言之「難成而罷」與「未成而卒」，故其因在己；若云「未完」，則或因流傳過程，有所散逸，《隋書·牛弘傳》言「書有五厄」，即此，此就後人之立場觀之，故其因不盡在己。

（一）諸說之檢討

《釋大》既是未完之書，著作年代「絕無日月可尋」，故僅可推論。《釋大》著作年代之討論，可謂迥異非常，從早年之說到晚年之論，橫跨年歲又豈止數十！本文略事董理，諸說多以《廣雅疏證》為座標定為前後，而有早年與晚年二說。茲略舉具代表性之學者數人，略事辨正，分述如下：

1、主早年之說

（1）劉盼遂

劉盼遂〈高郵王氏父子著述考〉「釋大八卷」條，據《讀書雜誌》與〈致陳碩甫書〉論《漢書·揚雄傳》「枅振」當作「央振」，作為依據，論云：

此書絕無年月可尋，然據其文義，可斷其為少作。第五上央字條引〈甘泉賦〉「日月纔經於枅振」句，而釋之曰：「謂枅振字並從木，振為屋栒，枅即棟也，栒字也，言日月纔經於棟字耳，棟居屋之中央，故謂之枅。」再觀其嘉慶己卯〈答陳碩甫論集韻書〉，其解枅振也曰：「枅當作央，此因央字而誤加木傍耳。振與宸同，《說文》：『宸，屋宇也。』即今人所謂屋檐，央振未半檐也，日月纔經於半檐，極言臺之高也。央振與上榮對文，則央字不當作枅。」又〈讀漢書雜誌〉〈揚雄傳〉「枅」條，與〈答陳書〉全同。今取二說相較，則後說密察，而前說為疏，遠違其旨。答碩甫書時，石渠年七十六。《讀書雜誌》則垂死時寫定焉；故知後說為定，《釋大》乃少作也。魚兔既得，荃蹄可屏，故中年以後撰著，從不引此書為證佐矣。⁵²

劉氏所謂「據其文義」者，乃從王念孫著作中之不同說法，定為先後，王念孫早年以揚雄〈甘泉賦〉「央」字為例，以為晚歲《讀書雜誌》與〈答陳碩甫論集韻書〉中定「央振」為最後結論之說為「密察」，確認《釋大》之說「疏」、「違」，必早於七十六歲。唯其推論「少作」之說，亦頗含糊，劉氏言「少」當指早年，而其推定方式，但以「魚兔既得，荃蹄可屏」一語，亦否定「中年」之可能。況僅據「央振」一例，實難據此推得念孫治訓詁校勘，已皆得魚忘筌，故後來著作皆不引及。則其所謂早年者，據「中年以後撰著，從不引此書為證佐」一句，必指《廣雅疏證》以前。

若僅據「枅振」便斷為早年之作，不無疑義。《釋大》卷五上云：

棟謂之枅，《漢書·揚雄傳》：「洪臺掘其獨出兮，徼北極之嶙嶙。列宿乃施於上榮兮，日月纔經於枅振。」服虔《注》：「枅，中央也。振，屋栒也。」念孫按：枅振字竝從木，振為屋栒，枅即棟也，栒字也，言日月才經於棟字耳。屋之中央，故謂之枅。中、棟義相近，聲亦相近，故中謂之央，亦謂之極，棟謂之極，亦謂之央。枅、般、樞、阿竝聲之轉，故棟謂之枅，亦謂之樞，亦謂之阿，中謂之央，亦謂之般，亦謂之決。⁵³

此條論揚雄〈甘泉賦〉「枅振」之訓詁，意在「央」義詞族之繫聯，此「枅」之從木，乃此詞族要件之一。然據《讀書雜誌·漢書第十三》「枅振」條與〈致陳碩甫書〉所述，其論定「央振」為是之結論，目的乃在文字之正訛，而不在詞族之繫聯，〈致陳碩甫書〉成於嘉慶二十四年（1819），而《讀書雜誌》之《漢書》部分，則完成於道光元年（1821），全書則撰畢於道光十一年（1831），翌年，王念孫卒，是故以嘉慶二十四年作為《釋大》

⁵² 劉盼遂：《劉盼遂文集》，頁374。

⁵³ 王念孫：《釋大》，頁74。

著作年代之最後下限或可，但據此上推至早年似不可，何況《釋大》此處無論涉及校勘與否，皆不影響「枏」、「央」有「中央」之訓詁。

王念孫著作所費時日，少則近十年如《廣雅疏證》，多則數十年如《讀書雜誌》，其後更反覆讎勘而後定稿。設使《釋大》一書之撰作，乃一長程之計畫，則以〈致陳碩甫書〉撰作之嘉慶二十四年，王念孫七十六歲左右作為《釋大》撰作之初始，亦無不可。若僅據《釋大》「枏振」便決定其早年之作，不免過當。況文字之出入，早晚年相突兀者亦不少見，如論《尚書·洪範》「雲夢土」，一作「雲土夢」，《釋大》卷六下：

云，山川氣也；員，物數也，二者皆眾多之義。……，盛黃謂之芸，大水謂之云，大澤謂之雲。⁵⁴

「大澤謂之雲」句下自注，有一「念孫按」云：

云，沆也；沆，大澤也，故大澤謂之雲。《左傳·定四年》：「入於雲中。」杜《注》：「入於雲夢澤中，所謂江南之夢。」《書·禹貢·疏》：「《左傳》：楚靈王與鄭伯田于江南之夢。又稱：楚昭王寢於雲中。」則此澤亦得單稱雲、單稱夢，蓋雲、夢二字，竝有大義，合言之則稱雲夢，分言之則夢可兼雲、雲亦可兼夢也，或作「云」。〈禹貢〉：「雲夢土作云。」《釋文》：「雲，徐本作云。」云、雲、云、灑竝通。

「雲、夢並有大義」，合稱「雲夢」乃類同義疊用，是以當稱「雲夢土」而不可稱「雲土夢」。⁵⁵且《經義述聞》卷三「萬邦作乂」條引王念孫之說，亦稱引作「雲夢土」，並注云：「今本作雲土夢，乃宋太宗所改，說見段氏若膺《古文尚書撰異》。」⁵⁶然則，王氏父子本身亦覺當作「雲夢土」為是。⁵⁷即便如此，王氏父子著作中引用此例時，亦多有出入，如《廣雅疏證》卷一上「始也」條引作「雲夢土」⁵⁸，《經傳釋詞》卷八「作」字條

⁵⁴ 王念孫：《釋大》，頁 76。

⁵⁵ 「雲夢土」或「雲土夢」，其說分歧，本文此處暫不論何者為是，僅列王念孫之意見，以知其所釋如此。屈萬里先生以「雲土夢」為「雲土之澤」，其說或是，說見屈萬里《尚書集釋》（臺北：聯經出版事業有限公司，1983年），頁 58-59。

⁵⁶ 王引之：《經義述聞》，頁 77。

⁵⁷ 此條按語後，另有王壽同規識「○」之符號，云：「唐太宗改『雲夢土』為『雲土夢』，非，說見《禹貢錐指》。」《經義述聞》既引念孫之說，自注又採段玉裁《古文尚書撰異》之說，以為乃宋太宗所改，而王壽同卻採胡渭《禹貢錐指》之說，是不知其父祖之意。

⁵⁸ 王念孫：《廣雅疏證》，頁 4。

作「雲土夢」，⁵⁹《讀書雜誌·管子第七》「作五聲」條引〈禹貢〉作「雲土夢」⁶⁰、《讀書雜誌·荀子第五》「本作」條引作「雲夢土」⁶¹。此類引書情況似又與「枏振」相類，《釋大》引作「雲夢土」，其解釋「雲」、「夢」皆有「大義」，「雲夢」二字疊用，亦為「大」義，若作「雲土夢」便與王說不合。⁶²若此則《經傳釋詞》、《讀書雜誌·管子》引作「雲土夢」者，乃偶為之，無論作「雲夢土」或「雲土夢」，皆無妨於論述，然《釋大》必作「雲夢土」者，乃以二字皆有大義，是以疊用。以此觀之，《釋大》作「枏振」，無礙於訓詁，而《讀書雜誌·漢書第十三》與〈致陳碩甫書〉皆討論校勘之問題，是以「央振」為是。

(2) 陸宗達

陸宗達〈王石隴先生《韻譜》、《合韻譜》遺稿跋〉則分王念孫學術義例為三變，以《釋大》為第一變。其論第一期云：

（王念孫）丙戌辨古韻，分部廿一，甄察纖曲，門戶卓然；繼而鑽研聲紐，辨審等呼，丁未以後撰《廣雅疏證》乃專以雙聲貫絡義訓，俾音訓相依，妙合無間。此一期也。
（原注：《釋大》及《雅詁雜纂》亦《疏證》之權輿也。《釋大》於聲紐、開合、等呼尤為詳察，觀其繩墨所準，蓋取則於江氏《四聲切韻表》云。）⁶³

陸宗達另以「合韻」之說始末，劃為第二期，起於己酉（乾隆五十四年，1789），迄於辛未（嘉慶十六年，1844），為念孫四十六至六十八歲；又以古有四聲、古韻東冬分立之說始末，劃為第三期，主要為六十九歲之後。⁶⁴陸宗達既以丙戌年（乾隆三十一年，1766）王念孫二十三歲至丁未年（乾隆五十二年，1787）四十四歲為第一期，則此期與第二期之界線乃在《廣雅疏證》。其謂《釋大》為《廣雅疏證》之權輿，不知何據？若以第一期先辨古韻，後言聲紐，再審等呼，遂以《釋大》依聲紐、等呼為編排體例之憑藉，開《廣雅疏證》「以雙聲貫絡義訓」之先，此說似亦不可從。王念孫訓詁學之言聲轉、語轉之理，

⁵⁹ 王引之：《經傳釋詞》，頁 80。

⁶⁰ 王念孫：《讀書雜誌》，頁 477。

⁶¹ 王念孫：《讀書雜誌》，頁 694。

⁶² 王氏父子有「連語」、「複語」、「經傳平列二字，上下同義」等說法，如《讀書雜誌·漢書第十六》「連語」條，云：「凡連語之字，皆上下同義，不可分訓。」其言不可分訓者，乃指上下兩字，同義疊用，如〈國語下〉「是先主覆露子也」條云：「露即訓覆，覆露為古人之連語，上下不殊義也。」又如《讀書雜誌·漢書第四》「遠姚」條：「姚讀為遙，遙，亦遠也。古人自有複語耳。」其說同於「連語」，皆可見但凡王氏父子論及「同義疊用」，必二字聯繩，不得隔開。

⁶³ 陸宗達：《陸宗達語言學論文集》，頁 10。

⁶⁴ 陸宗達：《陸宗達語言學論文集》，頁 10。

自乾隆五十二年撰《方言疏證補》迄於晚年所撰《讀書雜誌》，皆有所展現，況《釋大》如所云「聲紐、開合、等呼尤為詳察」，則其體例之深密，又豈是《廣雅疏證》所可比擬？且王氏父子之著作，往往有互引之情況，早成之《經傳釋詞》引用晚成之《經義述聞》與《讀書雜誌》，早成之《經義述聞》引晚成之《讀書雜誌》，此狀況不勝枚舉，蓋因王氏父子書成梓行，輒屢經修訂再刻，是以早成之書引用晚成之書，並不罕見。然若《釋大》為《廣雅疏證》之權輿，何以《廣雅疏證》及其以後之任何著作，其說同於《釋大》者，並未引及此書？何以不言「說見《釋大》」或「辨見《釋大》」之語？又據兩書之體例與論述方式而判，《釋大》取韻圖之意（說詳下），以「大義」為的，匯為一編；《廣雅疏證》則疏證張揖之書，義主多端，皆難見兩書有相似之處。是故此間關係，當非「權輿」之說可定。

（3）張舜徽

張舜徽《清代揚州學記》則以《雅詁表》、《釋大》為疏證《廣雅》之底稿，以為王念孫「在寫《廣雅疏證》疏證以前，曾經對群書訓詁，作過大規模的綜合研究工作」，云：

當時他所做的綜合研究工作，是採取兩種方式進行的：一種是以韻部為綱，依據他自己所考定的古韻二十一部的分類，將古書訓詁，列成二十一表；一種是以聲紐為綱，依據古聲二十三母，將古書訓詁，彙而釋之。⁶⁵

以韻部為綱者乃《雅詁表》，以聲為綱者為《釋大》，⁶⁶並引王國維〈敘錄〉之說，肯定王念孫平素積累之功。然據〈敘錄〉，《雅詁表》僅列同訓之被訓字以為分卷，如《爾雅》首條諸字皆為「大也」，「大」為「建首字」，而後依韻填入初、哉、首、基等字，是《雅詁表》純為同訓字之彙編，性質迥異《釋大》。況《雅詁表》僅列被訓字，不列書證，亦不疏釋，復與《廣雅疏證》不同，且《釋大》論述之範疇，多有逸出《廣雅疏證》之外。據王國維〈敘錄〉所述，兩書皆為「未盡」、「非寫定之本」，⁶⁷亦非完書，設以此兩書為王念孫疏證《廣雅》之底稿，不無疑義，而其意必以《釋大》成於早年。張舜徽〈漢語原聲系〉論「前人詳於辨韻略於審聲之弊」又云：

王念孫早年潛心古韻，定為二十一部。但後來撰《廣雅疏證》，竟置古韻分部之說不言，全用雙聲相轉之理詮釋故訓。由一字貫穿若干字，由一物聯系若干物，四通六闢，

⁶⁵ 張舜徽：《清代揚州學記》，頁64。

⁶⁶ 張舜徽：《清代揚州學記》，頁64。

⁶⁷ 王國維：〈高郵王懷祖先生訓詁音韻書稿敘錄〉，《王國維遺書》，冊1，頁411。

廓然開朗。又曾依據聲紐，纂述《釋大》，凡字之有大義者，悉系聯之，俾學者領悟雙聲之理，為用之大。⁶⁸

此文言「早年」、「後來」、「又曾」者，依語序《釋大》似宜在《廣雅疏證》之後，然若以《揚州學記》所論，當在其前。唯此並列之敘述，姑以活觀。張舜徽以《廣雅疏證》為界，分為重韻與重聲為兩階段，然《經義述聞》、《讀書雜誌》實皆聲韻並重，或言聲轉，或言同部通用，皆不當以重韻或重聲兩分之。設若以《釋大》因以聲紐為卷次之分，頗合《廣雅疏證》「雙聲相轉之理」，便以之為《廣雅疏證》之「底稿」，從反面觀之，自《廣雅疏證》之後，其論聲轉之理既貫串此後訓詁之學，何嘗不能以《釋大》乃是《廣雅疏證》之另外開展，而漸於深密？況兩書之間，分量差異、結構之迥異，不啻雲壤，以《釋大》為「底稿」之說，豈不齟齬？

2、主晚年之說

(1) 沈兼士

沈兼士〈右文說在訓詁學上之沿革及其推闡〉云：

王氏之論（按：指〈釋大〉首篇），可謂觸類旁通，中邊皆澈。清代學者之疏證小學各書，如王氏之於《廣雅》，郝氏懿行之於《爾雅》，錢氏繹之於《方言》，均能「以精義古音貫串證發」。然究拘於體材，只能隨文釋義，不能別具訓詁學之系統，由今視之，要是長編性質之訓詁材料而已。有識之學者大抵先藉疏證古書之機會加以搜集材料；材料具備，然後綜合之以成一有系統之學說。王氏《釋大》殆即欲綜合《廣雅疏證》之材料，以說明古代訓詁之範疇，惜乎不及待其完成也。⁶⁹

沈兼士推論《釋大》成於《廣雅疏證》之後，殆以兩書之性質互異而有因果之關係。《廣雅疏證》為疏證之體，以聲音為線索，蒐羅周備，而後證明異詞間有聲近義通之可能；《釋大》則不然，王念孫自撰正文，又自為注語，正文以演繹之法衍述之，注語之功能則在證成正文之說。以沈兼士之意見推之，王念孫疏證《廣雅》，書證詳具，而撰作《釋大》，乃在闡述立說。至若《釋大》著成時間之推論，僅能知沈氏之意，當在《廣雅疏證》後，卻不得確實時間，然據「不及待其完成」一句，略有保留，或者沈兼士並未否定晚年所著之可能性。沈兼士之說，其與陸宗達以《釋大》為《廣雅疏證》權輿之論，差異甚大。齊

⁶⁸ 張舜徽：《霜紅軒雜著》，頁 23。

⁶⁹ 沈兼士：《沈兼士學術論文集》，頁 96。

佩瑢撰作《訓詁學概論》，書中論《釋大》，多承襲上引沈兼士之意見，未有新解，⁷⁰茲不具論。

(2) 李開

李開《漢語語言學研究史》從《釋大》四聲之編排斷為晚年之作，云：

王念孫早年受段玉裁的影響，主張古無去聲，晚年才確認古有去聲，從而確認古有四聲。《釋大》以四聲排列類義字譜，可證《釋大》是王氏的晚年之作。⁷¹

李開以王念孫晚年「古有四聲」之說，推論《釋大》為晚年之作，蓋為誤解。《釋大》仿韻圖而設，罔然可證（辨見下節），每半卷分四單位，非據四聲排列，而是依等韻之等呼，別為四等，如卷一上之領首字分別為「岡、絳、京、堅」，其聲調分別為平、去、平、平，卷一下「公、鰲、拱、昊」，其聲調分別為平、去、上、上，斷非按四聲排列，而此兩組字之順序，皆依一、二、三、四等而列，絕非聲調，是以李開誤以《釋大》四等為四聲，⁷²其依據自然不可信。

(3) 張博

張博所撰〈試論王念孫《釋大》〉，肯定劉盼遂據「央振」之說，以其所論之七十六歲作為年代下限，而否定早年之說。張博分別從四方面論述《釋大》晚於《廣雅疏證》，其要點如下：⁷³

①《廣雅疏證》與《釋大》系聯方法之差異性，以為《廣雅疏證》疏於《釋大》；又以未引用《釋大》之成果，與《廣雅疏證》「廣為系聯，不避重複的體例不合」。

②《釋大》多有引用《廣雅疏證》校勘後之成果，而不加論證，與《釋大》本文遇訛字而自下按語或注語之方式不同。

③自《廣雅疏證》進行系聯同族詞之體會，以為《釋大》以聲母編排之方式，導源於《廣雅疏證》。

④以王念孫上古音二十三聲母接受錢大昕《十駕齋養新錄》「古無輕唇音」、「舌音類隔之說不可信」、「古人多舌音」之說法，而錢書刊行於嘉慶八年（1803），時王念孫六十歲，《廣雅疏證》已撰成八年。

⁷⁰ 沈兼士於北京大學講授訓詁學，齊佩瑢乃此時學生，後，齊於1940年代在北京大學亦講授訓詁學，《訓詁學概論》即此時撰擬，師說相承如此。

⁷¹ 李開：《漢語語言學研究史》（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1993年），頁280。

⁷² 以《釋大》之排列乃依聲調，較早者為胡奇光《中國小學史》，云：「全文體例，是先以四聲為次排列同母之字。」（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年），頁229-230。唯李開之說較詳，是以列為正文討論。

⁷³ 此處皆據張博文章重點摘取，參張博：〈試論王念孫《釋大》〉，頁34-35。

就上述四方面闡論，以「《釋大》年上限為嘉慶八年（1803，念孫 60 歲），下限為嘉慶二十四年（1819，念孫 76 歲）。然張博所論，亦僅就前八卷而言。所論理據，第一、二、三條，皆前述諸學者所未及留意者，亦足證《釋大》晚於《廣雅疏證》之可能性。然第四條則有可商之處。以《十駕齋養新錄》刊刻之嘉慶八年作為《釋大》年代上限，乃以《釋大》接受其古聲母說為準。考清人學術交流，除援引專書外，亦多有以書信交往、甚而同儕間討論而受影響。據陳文和整理《嘉定錢大昕全集》所言，《十駕齋養新錄》、《餘錄》分別刊行於嘉慶八年、十年，而《潛研堂文集》則刊行於嘉慶十一年。⁷⁴然王引之《春秋名字解詁》完成於乾隆五十四年，⁷⁵其中「宋羊斟字叔胖」⁷⁶引用《十駕齋養新錄·餘錄》「羊斟不與」條之說法、《經義述聞》卷二「力之」引用《十駕齋養新錄·餘錄》「力少而任重」條之說法⁷⁷，其它如《經義述聞》、《廣雅疏證》引用《潛研堂文集》等，皆在錢書刊刻以前，凡此皆可見錢大昕之書刊行之前，其學說已廣為學界徵引。是故，若以《十駕齋養新錄》刊行之年代作為《釋大》撰作年代上限，有其可商之處。

（二）《釋大》著於晚年蠡測

《釋大》年代之討論，僅有早年、晚年之說，而未有中年之說，其原因乃在以「聲轉」為《釋大》與《廣雅疏證》之共通性。⁷⁸「以聲求義」之訓詁方法固然並見於兩書，然其它如《經傳釋詞》、《經義述聞》、《讀書雜誌》等書，亦多有相似，「以聲求義」之法，實貫串王氏父子一生之訓詁學，很難據此判斷孰先孰後。

早、晚年之異說，實皆以《廣雅疏證》為界，若以《廣雅疏證》撰作之時程為討論基準，乾隆五十二年（1787）、念孫四十四歲為疏證《廣雅》之始；乾隆六十年（1795）、念

⁷⁴ 參陳文和整理：《嘉定錢大昕全集》「前言」部分所列諸說，《嘉定錢大昕全集》（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7年），頁13-17。

⁷⁵ 劉盼遂：〈王石渠先生年譜（附伯申先生年譜）〉，收入《劉盼遂文集》，頁354。

⁷⁶ 清·王引之：《經義述聞》，卷23，頁567。按：《春秋名字解詁》成於乾隆五十四年（1789），《經義述聞》於嘉慶二年（1797）初刻時，未與《春秋名字解詁》合刻；其後，據〈經義述聞自序〉「合〈春秋名字解詁〉、〈太歲考〉，凡三十二卷，道光七年十二月重刊於京師」語，知今通行三十二卷家刻本內之《春秋名字解詁》，乃此時增入。

⁷⁷ 《經義述聞》卷二為《周易》部分，嘉慶二年初刻時已有。

⁷⁸ 張舜徽以王念孫《廣雅疏證》「置古韻分部之說不言，全用雙聲相轉之理詮釋故訓」，而《釋大》正以古聲二十三母分卷，以此觀之，頗易令人誤以王念孫言聲轉、語轉，捨韻母而不言。《釋大》一書，既以聲分卷，又取等韻圖之思考，以為各卷之體裁，既以「韻圖」為思考，便足證其論聲轉，並未忽略韻母。

孫五十二歲，以此八年為界，⁷⁹主早年之說者乃在念孫四十四歲以前，主晚年者則在五十二歲以後。兩種意見所討論之年代，相去懸殊，全因無確實之本證可資論據。論證一書之著作年代，最直截之方法乃在證據，如作者自述、作者著作互引、同時代學者稱述、後代學者援引以及史志之記載，甚或透過不同理論發展之軌跡以求其可能之時間。然《釋大》一書，最為難定，在羅振玉、王國維之前，全無相關線索可考。及至近年，張玉範、陳秉才整理北京大學圖書館所藏之稿本，編為《稿本叢書》，收入王念孫之孫王壽同之手稿《觀其自養齋燼餘錄》始提及王念孫手撰《釋大》。而此手稿自王國維以下，幾乎未曾留意，僅向楚撰〈釋大敘〉時，稍曾引及，卻於所述《釋大》體例，亦未參詳。然遍檢《燼餘錄》全書，於《釋大》著作年代亦不之及。亦即，傳世之王氏父子與相關學者之著作，皆不能提供直接、間接之證據以作為《釋大》著作年代推論之用。文獻證據既然不能提供線索，唯有參酌各方面學術之其他線索，從「方法」上進行推闡《釋大》著作年代之可能性。

過去學者多以《廣雅疏證》作為《釋大》著作年代之座標，乃基於相信兩書之間有其必然之源流關係，遂使贊成《釋大》早於《廣雅疏證》者，多圍繞在兩書之訓詁方法、特色與材料之共同性，卻未能正視其差異性。兩書在方法或材料上，或有相同處，然其異處亦復不少，如劉盼遂所引「央振」之例，即不在《廣雅疏證》之中，而見諸《讀書雜誌》，則以《釋大》為《廣雅疏證》之權輿，亦有不當。其次，兩書之體裁，一以張揖之書為對象，專釋《廣雅》，乃疏證之體；一則出入各書，不主於一，其序仿韻圖，分以二十三母，釐為二十三卷，尤其異於《廣雅疏證》，是音序體。僅此二端，已可見兩者未必有直接相承之關係，而為各自不同之著作系統。

立說須有理證，證據有直接證據與間接證據，乃立新說之重要根據，若直接、間接之證據兩失，始須以「理」推闡。上文所引諸說，皆屬以理推而得。欲論王念孫《釋大》撰作年代之早晚，證據既不可得，則依「理」而推，其鈐鍵正在方法之面向，面向愈多，可補證據不足之缺憾。以下，從「引書習慣」、「授書壽同」、「成書與否」等方面，論《釋大》宜以晚出之說為宜。

1、自引書習慣觀之

王念孫乃乾嘉期間最為著名之訓詁校勘學家，著作一出，輒受海內學者所稱引。以乾嘉學界之交遊狀況，彼此著作相互稱引，抑或透過書信，討論學術問題與分享學術研究，乃屬常見，而《釋大》之作，卻未見引於同時期乃至晚清以前之相關著作，推擬其因，不外此書未曾見示他人。又以王念孫之著作習慣，不同著作間之相互引用證發，所在多有，而《釋大》卻不見引於他書，若以《釋大》因書未成或得魚忘筌，則同樣情況而早成之《方

⁷⁹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自敘》云「殫精極慮，十年於茲」，然從其撰作之始與末，期間僅為八年，相關論述，辨見劉盼遂：〈高郵王氏父子著述考〉，頁372-373。

言疏證補》⁸⁰何以見引於最晚成之《讀書雜誌》？劉盼遂謂此書「絕無年月可尋」，所論當指：一不見於同時人之稱引，二不見於自我援引，是以僅能「據其文義」以推。唯其所論，據前文所述，實有未的。

以理推之，書之不見於同時他人稱引或自我援引者，其因或由於：一，此書為手稿，並未刊行，是以不見引於他人；二，此書撰寫時，「王氏四種」皆已成書布行已久，且撰作《釋大》前已不再修訂，故王氏父子所著他書，不及互引。《釋大》書既未成，故未刊行，而此書僅有手稿傳世，王壽同自其祖父念孫處受而藏之，則此書疑為晚年所作，念孫不及成書而卒，亦略可推知。

2、自授學壽同觀之

王壽同不僅直承其父引之之學，又親蒙念孫教導，子恩錫〈子蘭府君行狀〉所言「侍曾王父時，質疑辨難，精益求精」，足資證明。綜合王壽同《燼餘錄》與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之敘述，可得二事：第一，王念孫之《釋大》原稿傳於壽同，壽同為此書所撰〈釋大〉一文，在今本《手稿叢刊》之《觀其自養齋燼餘錄》中有二分，一為壽同手稿，二為恩錫所謄寫之清稿，文字略有出入，而內容無甚差異，就此可確定壽同所論〈釋大〉即王念孫之手稿；第二，據王恩錫所述，壽同親受祖父王念孫指導，且「手澤所存，必繹而通之，計數百條」，《釋大》一書，亦在其列。然則念孫晚年，應當有將《釋大》撰作之計畫或構思，曉諭壽同，而壽同亦以尋思祖父念孫撰作《釋大》之深意，此或即「繹而通之」之動機，其時宜在念孫之晚年。

再進一步論之，《釋大》非完稿，由王壽同《燼餘錄》之敘述，已可知王念孫授予壽同時，已是七卷之本，絕非二十三卷之本，則王國維推測之二十三卷本，除今傳之完整七卷與初稿一卷外，餘十五卷當僅是王念孫之撰作計畫，而未完成。然而此書何以未完？據現傳史料難以推知其因，僅能略作推想。

此書未完之因，推以情理，若是難成而罷，當無主動傳諸子孫之理；又依壽同所述，念孫晚年授此書與壽同，則宜以「未成而卒」為當。又據王恩錫〈子蘭府君行狀〉所記壽同相關數事，皆可推知王念孫既以此書授壽同，則此書之重要性自不可等閒視之，念孫亦當以此書為傳世之作。

設使《釋大》乃因難而止，或得魚忘筌，何以壽同竟捨魚而執筌耶？更進一步註解，而有梓行之意圖？如此豈不有悖於念孫之志？王壽同既親受念孫指導，則於《釋大》因聲見義之旨，當略知之，唯據前文所論，壽同亦不知此書是否成書爾。

⁸⁰ 《方言疏證補》乃念孫針對老師戴震《方言疏證》而作一補正，撰於《廣雅疏證》之前，此書僅成一卷，稿為羅振玉所得，後收於《高郵王氏遺書》，情況與此《釋大》相類。

3、自成書與否觀之

劉盼遂誤以今存之《釋大》乃是完書，故其所論《釋大》之撰作年代，乃全書撰成之年代。然就本文所論可知，《釋大》絕非完書，今存之八卷，乃牙、喉八母之部分，亦即二十三卷之前三分之一。劉盼遂既誤以《釋大》為完書，則應餘之十五卷便不在所論之列，其以「央振」作為年代推論之座標，以為必早於七十六歲，更將其上推至撰作《廣雅疏證》以前，而忽略了其餘未完十五卷之可能晚於七十六歲，甚而此未完之十五卷，實際上乃未及而成之撰作計畫。

王念孫手稿為羅振玉所得，王國維為之撰敘錄以提要而鉤玄，據〈敘錄〉推測，王念孫「似尚欲為《釋始》、《釋君》，則《釋大》之作，不過其撰作計畫之一部份，特此一計畫「未就」而卒，然此計畫所寓之訓詁思想，無非「以示聲義相通之理，使學者推而用之」。若《釋大》與《釋始》、《釋君》同屬「聲義相通」之著作，則前文所引諸以為《釋大》乃《廣雅疏證》之權輿等說法者，亦必當以此觀點規範《釋君》、《釋始》而後可。王國維既謂「《雅》詁之繁，固不能一一為之疏釋。蓋先生特取《爾雅》首數目釋之」，則《廣雅疏證》與諸篇之關係，恐非如此密切。

今傳關於〈釋大〉最精要之題解，乃王國維之〈敘錄〉，要點有：一是〈釋大〉非完帙，而據〈釋大〉著作意旨所欲擬作之《釋始》、《釋君》等篇，乃未竟之業；二則此書示後人「聲義相通之理」為「治訓詁之矩矱」，則〈釋大〉所展現之訓詁學造詣，已臻訓詁領域之高層次境界。王國維論王念孫撰作之計畫，實為閱謨深猷，於理，似非早年，當以晚年為是。晚年學術造詣已臻爐火純青，而以此一計畫，總論一生訓詁之精要，惜未能完成。

四、《釋大》之體例及其相關問題

《釋大》一書之體例，歷來多以王國維〈敘錄〉為據：

正書清稿，取字之有大義者，依所隸之字母會而釋之，併自為之注，存見谿、羣、疑、影、喻、曉七母，凡七篇。篇分上下。……雅詁之繁，故不能一一為之疏釋，先生蓋取《爾雅》首數目釋之……。⁸¹

⁸¹ 王國維：〈高郵王懷祖先生詁音韻書稿敘錄〉，《王國維遺書》，冊1，頁411。

並推測「先生此書亦當有二十三篇」，則此書乃是以《爾雅》〈釋詁〉中之「大義」為經，以上古二十三聲母為緯，篇分上、下。

〈敘錄〉但言大要而未及細處，陸宗達〈王石臞先生《韻譜》、《合韻譜》遺稿跋〉論王念孫《釋大》「於聲紐、開合、等呼尤為詳察，觀其繩墨所準，蓋取則於江氏《四聲切韻表》云。」⁸²然江永《四聲切韻表》之體例，乃仿韻圖之製作，《四聲切韻表》書首云：

此表為音學設，凡有音之字，悉備于此，審音定位，分類辨等，幾番易藁，乃成定本。學者熟玩音學，可造精微，切字猶其粗淺也。⁸³

江永為審音派之古音學者，以等韻之原理推古音，又以三十六字母乃「總括一切字音，不可增減，不可移」，⁸⁴據其表例，上行橫列字母，旁分等呼、韻目，歸納所述，重點有二：一是字之讀音，二是字音之「審音定位，分類辨等」。依此以觀，王念孫之《釋大》雖頗似等韻之概念，而本質卻甚有差異，且《釋大》於等呼、開合之辨別，頗有差誤，更非《釋大》據以求義之重要線索，唯陸氏言及《釋大》之體例，對於聲紐、開合、等呼有所著意，則略可參。

王氏父子著作中，《釋大》之體裁甚是特殊，既名「釋」，卻非清代學者慣為之「釋某」（如汪中〈釋三九〉、阮元〈釋門〉）；其採用《爾雅》之訓詁，又非如《廣雅疏證》之隨文釋義。研究《釋大》者，但見其正文之行文方式，頗類《廣雅疏證》，而未能進一步探究《釋大》之體裁，此非但在王氏著作中別具一格，置於清代訓詁著作中，也罕見此例，何況此書既自撰正文，又自為注，加之以別創新意，匠心獨具，重新安排《釋大》諸字之次序與卷數。凡此，皆可見《釋大》之體例，實是王念孫刻意為之。以下將陸續分析其體例樣貌。

《釋大》今存八卷，前七卷分上下，有正文、注文，卷八則僅有正文。前七卷乃羅振玉所得之王氏手稿，加以付梓刊行，正、注文俱在；卷八則王國維自王氏雜稿中所得，不得其全貌。是以欲論《釋大》之體例，當自前七卷求之。從王念孫《釋大》自注所言互見

它卷，與王國維所推測，其順序乃依牙、喉、舌、齒、唇之次，列為二十三卷。王壽同將欲梓行《釋大》，與張延甫商略此書凡例，《燼餘錄》載云：

⁸² 陸宗達：《陸宗達語言學論文集》，頁 10

⁸³ 清·江永：《四聲切韻表》，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經部·小學類》，冊 253，頁 95。

⁸⁴ 清·江永：《四聲切韻表》，頁 85。

張君錄此書，相與窮思分部與用圖之故，未得。一日，張君語余曰：「昨夜夢白髯老人語之曰：『吾之《釋大》乃轉注之說，如干之轉鈎（原注：按，乃見母商音），歌之轉瓜（原注：按，此見宮音），不惟釋大字可，佗字亦無不可。』」⁸⁵

因披韻書，見有十二攝韻首法，果有干鈎、歌瓜之轉。乃就此例而推之，《釋大》七卷，皆分上、下，上卷是開口，下是合口。上有宮、羽，皆合口；下有徵、商皆開口。⁸⁶

此文至關《釋大》根本之體例，其要點有：一、白髯老人托夢一事，過於玄虛，唯此中所揭干鈎、歌瓜之轉，頗可留意；二、據壽同所論，《釋大》有仿「韻首」之法，略作權宜，以為歸類字群之「領首字」；三、每卷分上、下之規範，乃依反切所示之開合，上卷開口、下卷合口；四、卷中分為不同字群，字群之歸類為五音中之宮、商、徵、羽，不含角音。一、二兩點乃關於《釋大》體裁，事涉等韻圖與《釋大》之關係；三、四兩點論每卷之各字群所以分別之故，亦與韻圖之分等第亦甚有關。就此而言，便可歸出有待討論之問題：一、韻圖與《釋大》編排有何關聯？二、據王壽同所言上卷開口、下卷合口，上下相異，各有宮、商、徵、羽四音，所指為何？

據王壽同所觀察，《釋大》之編排與「十二攝韻首法」有其相同之處，既云「十二攝」、「韻首」，檢諸韻學著述，則所取者乃中古韻圖歸韻列字之類別。唯宋元以來等韻學者所規之韻攝數量不一，如《切韻指南》、《四聲等子》、《經史正音切韻指南》皆分十六攝，《字學元元》擴為二十二攝，有十二攝之分法者，僅《康熙字典》書首所附「等韻」〈字母切韻要法〉中有「揭十二攝法」，⁸⁷十二攝分別為「迦、結、岡、庚、高、該、傀、根、干、鈎、歌」；所錄韻圖之後，又有「貼韻首法」。⁸⁸所謂「韻首」，乃指每一韻圖之第一字，如第一圖為「迦攝章第一」，「迦」即為韻首，凡此圖諸字皆與「迦」同攝，而又依等韻圖之法，列等第、分四聲。

至若「干鈎、歌瓜之轉」者，意指鄰近韻攝之間，因音近而有轉語之可能。⁸⁹「干」、「鈎」、「歌」分別為十二攝之第十、十一、十二，「瓜」雖非韻攝之名，卻為「迦」攝第一，此數字為韻攝、等第之異，而皆是同一字母。由此可知，王壽同以《釋大》乃師取韻圖編列之法。進一步言，《釋大》體例與韻圖之關係，乃可一一釐析。王壽同《燼餘錄》云：

⁸⁵ 清·王壽同：《觀其自養齋燼餘錄》，頁376。

⁸⁶ 清·王壽同：《觀其自養齋燼餘錄》，頁377。

⁸⁷ 清·張玉書等編撰，王引之等校訂：《康熙字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年），影印王引之校改本，頁51-58。

⁸⁸ 清·張玉書等編撰，王引之等校訂：《康熙字典》，頁59。

⁸⁹ 張博即以為此處所言之「轉注」，「似乎與音轉或語轉相類。」參張博：〈試論王念孫《釋大》〉，頁35。

第一卷凡四圈，按字讀之，則曰「岡、絛、京、堅」，是橫讀領首字。

又如直讀則曰：「岡、緹、皋、灑、舸、皋、激、舸、剗」，⁹⁰是也。

按：第一上見母開口呼，一下見母合口呼。下倣此。

從「遺書本」觀之，壽同所謂「四圈」之概念，實指卷一上諸字用「○」之意，乃在區別等第。此卷「遺書本」僅三圈，每一篇之第一字群，皆無「○」，唯字群與字群間以「○」區隔。

《釋大》之編排概念，以「大」義之詞為範疇，收羅字群，依上古音二十三聲母為據，故總二十三卷，每卷皆以開、合分為上、下卷，無論上卷或下卷，所歸字群，皆仿照韻圖之概念，以等第之一、二、三、四分為四類，類與類之間皆有圈號「○」隔開，故凡四等俱全之字群，當有三「○」，每一類字群第一個字即為領首字，如非四等俱全，則「○」之數隨之而省。以卷一上為例，共計四組字群，依「遺書本」《釋大》，實際次序為：

岡、緹、皋、灑、舸、剗○絛、簡、監、覺、嘏、佳、○京、景、矜、喬、膺○堅、兜。⁹¹

此數字乃卷一上之詞目，置於每篇之首，所有《釋大》欲系聯之詞，皆由此輾轉系出。此中「岡」、「絛」、「京」、「堅」等四字，即分別卷一上開口一、二、三、四等之「領首字」，此概念即是王壽同所謂之「韻首」。卷一上為見母開口，四等俱全，即有四組字群，故此篇正文、注文共分四大段進行，每一段開始之第一字，為「橫讀領首字」，故此四段開頭分別為「岡，山脊也」、「大謂之絛」、「京，大也」、「堅，岡也」。每一段之系聯，皆從所列詞目進行，每一詞目所系聯之字群，亦以「○」為區隔，以卷一上之二等字為例，「絛」為見母開口二等之「領首字」，系聯之字群共「絛、簡、監、覺、嘏、佳、乔」七字，故以六「○」區隔之。⁹²

據王國維〈敘錄〉所論，王念孫古聲母之觀點，依牙、喉、舌、齒、唇五類為次，分二十三卷，然〈敘錄〉之說，僅止於此，餘則未有深論。今若更以王壽同《燼餘錄》所陳

⁹⁰ 按：王壽同所舉此卷「岡、緹、皋、灑、舸、皋、激、舸、剗」等十二字，覈諸《釋大》原書，頗有出入，據此文之例與《釋大》之文，頗疑第六字「皋」、七字「激」、八字「舸」皆涉上而行，「激」字又因與「灑」形近而誤，細推之，當作「岡、緹、皋、灑、舸、剗」，計六字。此誤自壽同手稿已誤，恩錫謄稿亦沿之，參見《燼餘錄》頁565之原稿與頁377之謄稿。

⁹¹ 清·王念孫：《釋大》，《高郵王氏遺書》，頁67。

⁹² 緝檢《釋大》之例，當是如此，然卷一上見母開口一等有「岡、緹、皋、灑、舸、剗」六字，當有五「○」，「舸」、「剗」間奪一「○」，當補。

而更推之，此總數二十三卷之書，若以韻圖之觀點視之，《釋大》之完整卷數，實即由一章韻圖而擴充，然卻不依韻攝，此實因《釋大》之製作，本重於字群之聲母，而不以韻編次。故《釋大》雖仿韻圖而設，但取其部分之格式與其音理之思想，而未盡仿全圖，得魚忘筌，取神釋形。

至於王壽同所言五音中之宮、商、徵、羽四音，其說似與《釋大》本身體例相違，宜更辨清。《燼餘錄》云「上有宮、羽，皆合口；下有徵、商皆開口」，⁹³據其上卷開口、下卷合口之說與此句其語意，上卷開口便與「上有宮、羽，皆合口」矛盾、下卷合口則與「下有徵、商皆開口」矛盾，如何作解，壽同並未明說，其實亦難考見。《燼餘錄》於《釋大》七卷各有分析，其第一卷但云「第一上見母開口呼，一下見母合口呼，下仿此」，並未言其五音為何，⁹⁴而二至七卷則一一分析諸字之宮、商、徵、羽。⁹⁵本文將所論諸字，依領首字為區分，列其開合等第，製成下表：

	領首字	領首字所轄字組	宮商徵羽、開合、等第
一上 見母	岡	岡 緇 皋 灑 躬 剗	皆開一
	絳	絳 簡 監 覺 假 佳 芥	皆開二
	京	京 景 矜 喬、麕	皆開三
	堅	堅 踰	皆開四
一下 見母	公	公 廣 昆 袞 諭 告 兪 章 傀 會	皆合一
	鰲	鰲	皆合二
	棋	棋 豐	皆合三
	昊	昊	皆合四
二上 溪母	康	康 韻 凱	商開一
	鬻	鬻 緝	羽開二 徵開二
	衾	衾 丘	徵開三
	類	類 契	徵開四
二下 溪母	應	應 寬 酷 廓 邁 魁 顛 韻 恢	宮合一
	夸	夸	宮合二
	穹	穹 困 券 頰 虛 巋	羽→三
	奎	奎	宮→合四
	歌	歌	● ⁹⁶ 開二
三上 群母	勅	勅 健 乾 噓 奇	徵開三
	祈	祈 祁	徵開三
三下 群母	若	若 渠 巨 夔 捲	羽合三 羽開三 羽開三 羽合三 羽合三

⁹³ 王壽同：《觀其自養齋燼餘錄》，頁 376。

⁹⁴ 王壽同：《觀其自養齋燼餘錄》，頁 377。

⁹⁵ 王壽同：《觀其自養齋燼餘錄》，頁 377-378。

⁹⁶ 標註「●」者，乃《燼餘錄》未明言之處。

	領首字	領首字所轄字組	宮商徵羽、開合、等第
四上 疑母	眼	眼 岸 敖 峒 剗 艾	商開二 商開一
	岳	岳 牙 疋	徵開二
	垠	垠 言 牛 業	徵開三
四下 疑母	吳	吳、顛	宮合一
	顛	顛、套、元、願、俛、巍	羽合三
五上 影母	澗	澗、阿	●開一 ⁹⁷
	顛	顛、貳、空	商開二
	央	央、殷、 、臆、奄、俺、懿	徵開三 (俺合三)
五下 影母	鑑	鑑、汪	宮合一
	忞	忞	宮合二
	頽	頽 鬱	羽合三
六上 喻母	易	易 寅 衍 埜 豔 衰 亦 夷	徵開三(以母)
六下 喻母	王	王 云 瑗 于 字 芋 偉 胃 戊	羽合三(云母)
	容	容 蠅 雌 豫	羽合三(以母) 羽開三(以母)
七上 曉母	丕	丕 歌 欲	商開一
	諛	諛 嚳 聞 衞	徵開二
	獻	獻 蹏 啞 絕	徵開三
	窯	窯	徵開四
七下 曉母	亢	亢 奂 軀 霍 歲	宮合一
	兄	兄 揮 烜 訃 翽 搗 焜 徽	徵合三
	鑑	鑑	宮合三
	扈	扈 華 擗 奩 奚 昊	合一 合二 合二 合一 開四 開一

《燼餘錄》列明各字之宮、商、徵、羽，所指為何，略有可商。⁹⁸除羽之外，宮、徵、商皆開合分明。徵字亦有一「兄」字例外。據羽音所列例字考羽之開合分別，在於是否具韻母，具韻母則為合口，不具為開口。故可推知宮、商、徵、羽應與韻頭介音有關：商為〔0〕、徵為〔i〕、宮為〔u〕、羽為〔iu〕，取韻頭〔i〕為開口，取韻腹〔u〕為合口。韻書中開合、等第多是分析韻頭、韻腹之概念，互有關聯。據此可進一步理清宮、商、徵、

⁹⁷ 「澗、阿」二字，《燼餘錄》未言，據「遺書本」補。

⁹⁸ 等韻學中，論及「五音」宮、商、角、徵、羽者，或指四聲之辨，或指發音部位之異，或指字母之分，或指元音之別，其說不一。說見趙憇之：《等韻源流》(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85年)，頁10-15。

羽與等第配合之情況，以確定宮商徵羽與韻頭、韻腹之關係，即介音之關係。

此表各字之開合、等第，皆以王念孫所注切語以推。然表中所示，無論王念孫《釋大》所列，或王壽同《燼餘錄》所析，間有訛誤、變化，分述如下：

卷一下「𦉳」：見母合口一等，王念孫注云「音孤」，重見於卷五下，是影母合口字，王念孫注切語「烏瓜切」，是二等字，注語相同，當是「𦉳」兩讀，故得互見。

卷二上「𦉳」：王念孫注為「苦覺切」，則此字當為開口二等，《燼餘錄》標云「羽音」，據「上有宮、羽，皆合口」之說，則「𦉳」似非羽音。

卷二下「歌」：此字不見於此卷卷首之字群，卻別出於卷末，王念孫注切語為「枯駕切」，為溪母開口二等，《燼餘錄》於此自注「俟考」。此字重見卷七上第一格，王念孫注切語為「虎我切」，是曉母開口一等，而兩處注語相同。按：此字《廣韻》有三讀，分別為：曉母開口一等「虛我切」、曉母開口一等「呼箇切」、溪母開口二等「枯駕切」。前兩切語皆曉母開口一等，同《釋大》卷七，故王念孫列於此卷第一格，而卷二下所用之「枯駕切」，實僅具「附考」、「附錄」作用，故不列入卷二下卷首之字群。

卷二下「顛」：《釋大》列於合口一等，王念孫注切語為「口猥切」，此重見於卷四下合口一等，王念孫注為「五罪切」。兩處注語全同，當是「顛」字兩讀，故得互見。

卷三上「勅、健、乾、噓、奇」、「祈、禱」二組：王念孫以「○」區隔，然二組皆開口三等，不當以「○」區隔，推擬其因，當是王念孫權宜之用，蓋兩組之領首字不同，系聯字群亦異，雖等第開合相同，為有所區別，故略作此計。

卷三下「渠、巨」：王念孫將此視為「群母三等」，並無疑義，然此卷下為合口，而「渠、巨」二字卻為開口，似當移至卷三上。

卷四上「眼」：王壽同《燼餘錄》此注云：「『眼』當查讀『俺』否？若讀『俺』，則影母徵母（按：『徵母』當作『徵音』）。」按：眼字疑母開口二等，俺、掩皆影母開口三等，王念孫注「眼」字切語「魚懇切」，則當為疑母開口一等，而《廣韻》「眼，五限切」為疑母開口二等，此字當是念孫誤記。

細察王壽同《燼餘錄》所論以覈《釋大》歸字編排，確仿韻圖而加以權宜改易。所改之處，在於韻圖之編排不能忽視「韻」之概念，一章韻圖即為一韻之平、上、去、入，每一韻目又兼顧四等，而《釋大》之編排則取其等第、捨棄韻目。王念孫為何捨棄韻目而不用？本文以為，《釋大》之作，既依其聲母而分其卷次，同聲母者即同卷，若欲兼顧韻目則輾轉系聯字群之工作，必多違阻。又因其所論之時代範疇乃聚焦於先秦兩漢，即便改韻圖之中古韻為上古韻，亦必多侷限。

然而何以王念孫《釋大》一百六十餘字編排，卻採取類似韻圖之方式？王念孫本人並未曾說明，而研究《釋大》者亦闕而不論，本文僅能略作推測。

等韻圖之作用在明反切、通讀音，重點在「音」；而《釋大》之作，既云「釋大」，便是以「大」義為其根本，重點在「義」，強「音」以就「義」，必多齟齬。王念孫《釋大》字群之編排，雖仿韻圖之結構，然卻非生搬硬套，而是略作調整。觀其字群之分，依等第而區別，同等第、開合之字群，所展現之關係，不僅在意義上有所關連，在聲音關係上尤其密切。《釋大》在體例上捨「韻」而就「聲」，或則在此更顯示其有別過去之思考，開合等第，決定於反切下字，著重於韻，而《釋大》著眼於聲母，卻依開合分卷之上下、等第分群，意似以分卷主要之標準為聲母，然不意味著韻母之絕對捨棄，而於韻之等第、開合多有著重。然在歸字中，王念孫所系聯之字群在等第或開合上之判斷，偶有失準，或所列之等第、開合有所誤差，試推其因，在於音義皆同或音近義同之字群，偶有音變、音轉之可能，既準合於義，其音略有小異，當稍制「變例」、「權衡」，以兼經權。

五、結論

高郵王氏父子之訓詁學，自清代中葉以降即有高度評價，論者皆以《廣雅疏證》、《讀書雜誌》、《經傳釋詞》與《經義述聞》為代表。然自羅振玉購得高郵王氏遺稿，王氏父子生前未曾梓行之書，乃得重見於世。又經王國維撰作序錄，勾玄提要，學者乃知《釋大》一書之要旨。本文針對《釋大》之版本、卷數、成書刊行、按語、著作年限與編排體例等問題，進行確切探討。

就版本流傳而言，王念孫《釋大》原稿不存，今之所見，乃王壽同所謄鈔且加以補注而成。《釋大》在王念孫、壽同生前，俱未刊行，後因羅振玉搜得王氏手稿，始由王國維撰作〈敘錄〉，加以梓行。

就成書卷數而言，自王壽同《燼餘錄》所載，已是七卷之本，此七卷乃完整之系統，而王國維又搜得第八卷草擬之稿。然據王國維推測，《釋大》如著成，應為二十三卷本，餘十五卷之所以未見，當由於念孫未及完成之故。

就著作年限言，其確切年代，實難詳知，論者多有異見，本文略舉數家，稍事辨正，並從「引書習慣」、「授學壽同」、「成書與否」等方面，論《釋大》宜以晚出之說為宜。

就編排體例而言，《釋大》師取韻圖編排之意，其字群依等第而區別，同等第、開合之字群，所展現乃意義與聲音之兩重關涉。觀《釋大》在體例上捨「韻」而就「聲」，有別過去之思考，一般開合等第，決定於反切下字，亦即著重於韻；而《釋大》著眼於聲母，卻依開合分卷之上下、等第分群，似亦標示著分卷主要之標準為聲母，卻非對韻母之絕對捨棄。

歷來研究王念孫之學術，多就與其密切相關之「高郵王氏四種」為主要對象；至於論究其訓詁之學，因受王國維〈敘錄〉之論影響，多能肯定《釋大》之精妙，在示後人以治訓詁之矩矱。然亦自王國維已降，學者於《釋大》一書之諸多問題，多一筆帶過，並未能深入切實考論其書之體例具體樣況。本文乃欲彌補其缺，爰有以上之稽考辨正，冀能求得王念孫《釋大》一書之實際面目，以為學界未來研究之所資。

附錄一：王恩錫所謄鈔 王壽同《觀其自養齋燼餘錄》〈釋大〉清稿

釋大

釋大七卷 先祖手著未刻庚戌冬十月啟篋出之屬
 張延甫大令錄而付梓凡例數則以明著書之旨張君
 錄此書相與窮思分部專用圈之故未得一日張君語
 余曰昨夜寤白髯老人語之曰吾之釋大乃轉註之說
 如干之轉鈞按乃見音 歌之轉瓜按此見音 不惟釋大字
 可化字大無不可 因披韻書見有十二攝韻首法果
 有干鈞歌瓜之轉乃就此例而推之釋大七卷皆分上
 下上卷是開口下是合口上有宮羽皆合口下有徵商
 皆開口如第一卷凡四圈按字讀之則曰岡絳皋堅是

橫讀領首字又如直讀則曰岡絳皋灑絳皋灑
 躬到是也按第一上見母開口呼一下見母合口呼下
 做此第二上溪母康韻訊商音巽羽音緝徵音 俟攷余
 丘顛拜皆徵音弟式丁俱溪母應寬酷廊邁魁顛願恢
 夸皆宮音宮困券額虛歸俱羽音奎宮音 另記 歌徵音
 俟攷第三上皆郡母勅健乾嚆奇皆徵音 健似讀 祇祁
 皆徵音三丁皆郡母若渠巨夔皆羽音 巨似當讀渠上
 上聲變 又另記 捲音權 羽音弟四上皆疑母眼岸教
 渠連切
 若劉父俱商音 眼當查讀 倚否若讀 岳牙正額 額當查
 若讀額則斷 垠言圪牛業皆徵音弟四下皆疑母吳顛
 母商音矣

宮音顯於以當讀為顯於膠切當太元願侯魏羽音第五上皆影母顯貌它皆商
音讀然如俗音熱菜之熱央殷隱慶奄俺懿俱徵音
之引記倚於劍切俗讀燕若讀俗音倚字第五下皆斷
母纒汪奈宮音顯鬱羽音於倫切六上皆喻母易寅衍
至豎爽大夷配徵音寅讀以脂切王三瑗于宇芋偉胃
戊俱羽音容豫攜惟皆羽音七上皆曉母乙歌飲皆商
音欲當讀訶字上聲談琴闌荏皆徵音談呼教切讀平
聲上獻當讀哈入聲奈俱徵音七下皆曉母荒兵撫霍廢宮
音兌掬烜訏詡嬰撫焜皆徵音撫焜繫宮掬古音重見
雙讀鐫宮音按此則釋大之分卷之例釐然可曉吾

祖之來告正以教我子孫也就母推之祇有七母之
錄二十二篇不知何在按三卷下若字注云說見弟四
說見十八篇此然此以明轉注之說若能因指見月導
書乃已成之佳魚忘筌固夫不必盡羅三十六母字而後為全書若不
能即此識彼以悟話訓音聲之本則雖盡羅三十六母
音而推之他字則仍窒厄不通矣

附錄二、王壽同《觀其自養齋燼餘錄》〈釋大〉之原稿

釋大

釋大七卷先祚子著未刊庚戌冬十月啟篋出之居既其甫
 士全錄不付釋釋欲稱凡例數則以昭著者之旨既其錄
 此書相與窮思分部與因圖之故未得一語若徒余曰昨夜
 夢白鬚老人語之曰吾之釋大乃轉注之說如干之轉何其
 音歌之轉瓜此日見官不惟釋大字可他字亦無不可因投
 紙讀書見有十二攝類方注果有干鈎款瓜之轉乃以此例不非
 之釋大七卷皆分上下上卷是問口下是合也此第一卷凡四圍攝
 字讀之則曰岡律京豎是橫讀領方心子又此直讀則曰岡
 經岸潮經岸激躬岸激躬是也抄第一見母開口呼

一見母合口呼下依此第二上湯母有商當商言思則言編為

言後故余且上類契皆徵音第三下俱漢母應覽醜序

蓋魁題顯恢夸宮圍券領虛虛歸俱羽音奎宮音記

歌徵音後致第三上皆郡母勅健乾嚟奇皆徵音健似漢去

秋邪皆徵音三下皆郡母上君渠巨護皆羽音上似當涉渠

渠通切又方記卷言指羽方第四上皆疑母眼岸教等對文

俱商音眼當音請俺否若讀掩則對母徵母齒牙疋額類當音讀

逆在若滂額則對母商音矣根言坵牛業皆徵音第四下皆疑

母吳輝宮言顯奎元願侯魏的方第五上皆影母顯

既空皆商於似當滂烏顯於似切當讀然似當音於美之鼓央啟

隱爨奄倦鬱俱徵音又另記於前如俗讀日燕若讀徐言倦字
 及於驗切之類俱是野母音也 第五下皆野母韻汪太宮音顯
 羽音於倫切音云六上皆喻母音寅衍聖艷衰亦夷 既徵音寅
 讀以脂切音惟時四至 王云該于字茅佛胃戎俱羽音容讀
 惟時羽音七上皆曉母音丁可飲皆音音飲皆讀河字上聲
 飲皆讀喻入聲 設嚙向奄皆徵音 設呼教切時音同許也下讀
 獻嚙吐飽奄俱徵音七下皆曉母音矣 矣懽霍奄宮音先
 掬烜訂詡嬰搗呢皆徵音掬呢皆宮音皆聲 掬下音見見
 子之聲髮法去聲 錄宮音掬此例釋大之分卷之例聲出可
 曉聲禮之素先正以教和子孫也 就母推之祇有七母之

得二十二篇不知何在 據三卷下聲字注法見第四第二十三兩篇四卷上聲字
 然此以略轉注之說若依國語見月得之六卷因亦不必
 畫罪二十六母字而後為全書若不能即此彌猶以核詞說言
 聲之本則推難畫罪三十六母字而推之他字則仍空居不屬
 矣

徵引文獻

古籍

-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年，影印王氏家刻本）。【Wang, Nian-sun. *Kuang Ya Shu Cheng*. Photocopy of the Wang's block print edition. Nanjing: Jiangsu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2000)】
- 清·王念孫：《讀書雜誌》（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年，影印王氏家刻本）。【Wang, Nian-sun. *Dushu Zazhi*. Photocopy of the Wang's block print edition. Nanjing: Jiangsu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2000)】
- 清·王引之：《經傳釋詞》（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年，影印王氏家刻本）。【Wang, Yin-zhi. *Jingzhuan Shici*. Photocopy of the Wang's block print edition. Nanjing: Jiangsu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2000)】
- 清·王引之：《經義述聞》（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年，影印王氏家刻本）。【Wang, Yin-zhi. *Jingyi Shuwen*. Photocopy of the Wang's block print edition. Nanjing: Jiangsu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2000).】
- 清·王壽同：《觀其自養齋燼餘錄》，收入張玉範、陳秉才編：《稿本叢書》（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96年）。【Wang, Shou-tong. *Guan qi zi yang zhai yu jin* collected in Zhang, Yu-Fan & Chen, Bing-Cai (Editors), *Gao ben cong shu*. Tianjin: Tianjin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1996)】
- 清·江永：《四聲切韻表》，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經部·小學類》第253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Jiang, Yong. *Sisheng qieyun biao*, collected in *Revision of Complete Collection in Four Sections of Literatures*, jingbu Literature vol.253.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2002)】
- 清·段玉裁：《段玉裁遺書》（臺北：大化書局，1986年）。【Duan, Yu-cai. *Duan Yu-cai yi shu*. Taipei: Da Hua Book Co. (1986)】
- 清·張玉書等編撰，王引之等校訂：《康熙字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年，影印王引之校改本）。【Zhang, Yu-shu & others (Editors); Wang, Yin-zhi(Revising). *Kang Xi Dictionary*.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1996)】
- 清·錢大昕：《嘉定錢大昕全集》（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7年）。【Qian, Da-xin, *Jiading Qian Da-xin quan ji*. Nanjing: Jiangsu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1997)】
- 清·羅振玉輯：《高郵王氏遺書》（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年）。【Luo, Zhen-yu(Editor). *Gaoyou two Wangs yi shu*. Nanjing: Jiangsu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2000)】

近人論著

- 丁邦新：《中國語言學論文集》（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Ting, Pang-Hsin. *Zhong Guo Yuyanxue lun wen ji*.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2008)】
- 于廣元：〈經傳釋詞的排序法及其價值〉，《揚州大學學報》第14卷第3期（2010年5月），頁121-124。【Yu, Guang-yuan. “The Sorting Method of Jing Zhuan Shi Ci and Its Value.” *Archives of the Journal of Yangzhou University*, Vol.14.3 (2010. 5), pp. 121-124】
- 王力：《中國語言學史》（臺北：谷風出版社，1987年）。【Wang, Li. *History of Chinese Linguistic*. Taipei: Gufeng Publishing House (1987)】
- 王國維：《王國維遺書》（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83年）。【Wang, Guo-wei. *Wang Guo-wei yi shu*. Shanghai: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1983)】
- 向楚：〈釋大敘〉，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經部·小學類》，第191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Xiang, Chu. “Shi da xu”, collected in *Revision of Complete Collection in Four Sections of Literatures*, jingbu Literature vol.191.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2002)】
- 李宗焜：《景印解說高郵王氏父子手稿》（臺北市：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2000年）。【Li, Zong-kun. *Jinyin jie shou Gaoyou Wang shi fuzi shougao*. Taipei: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a Sinica (2000)】
- 李開：《漢語語言學研究史》（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1993年）。【Li, Kai. *Hanyu yu yan xue yan jiu shi*. Nanjing: Jiangsu Education Publishing House (1993)】
- 李葆嘉：《清代古聲紐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Li, Bao-jia. *Qingdai gu sheng niu xue*.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2012)】
- 杜羽：《王念孫《釋大》的標點與校勘》（北京：清華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綜合語文訓練，2007年）。【Du, Yu. *The Interpunctuation and Collation of Shi Da*. Beijing: Institutional Repository at Tsinghua University (2007)】
- 屈萬里：《尚書集釋》（臺北：聯經出版事業有限公司，1983年）。【Chiu, Wan-li. *Shangshu ji shi*. Taipei: Linking Publishing (1983)】
- 耿振生：《明清等韻學通論》（北京：語文出版社，1992年）。【Geng, Zhen-sheng. *Ming Qing deng yun xue tong lun*. Beijing: Language and Culture Press (1992)】
- 徐世昌：《清儒學案》（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Xu, Shi-chang. *Annals of Qing scholars*.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2008)】
- 張文彬：《高郵王氏父子學記》（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論文，1978年）。【Zhang, Wen-bin. *Gaoyou two Wangs xue ji*. Taipei: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Ph. D. dissertation (1978)】
- 張令吾：〈《釋大》訓詁理論探流溯源〉，《湛江師範學院學報》1994年第1期（1994年），頁73-81。【Zhang, Ling-wu. “Shi Da xun gu li lun tan liu su yuan.” *Archives of the Journal of Zhanjiang*

- Normal University*, Vol.1. (1994),pp.73-81】
- 張令吾：〈王念孫《釋大》同族詞研究舉隅〉，《湛江師範學院學報》第 17 卷第 1 期（1996 年 3 月），頁 72-76。【Zhang, Ling-wu. “A Study On The Cognate Words In Shi Da by Wang Nian-sun”. *Archives of the Journal of Zhanjiang Normal University*, Vol.17.1 (1996.3),pp.72-76】
- 張博：〈試論王念孫《釋大》〉，《寧夏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88 年第 1 期，（1988 年 1 月），頁 33-38。【Zhang, Bo. “Wang Nian-sun Shi Da” *Archives of the Journal of Ningxia University (Social Science Edition)*, Vol.1.(1988), pp. 33-38】
- 張舜徽：《清儒學記》（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 年）。【Zhang, Shun-hui. *Qing ru xue ji*. Wuhan: Huazhong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2005)】
- 張舜徽：《霜紅軒雜著》（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9 年）。【Zhang, Shun-hui. *Shuang hong xuan za zhu*. Wuhan: Huazhong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2009)】
- 張輝：《〈釋大〉同族詞研究》（武漢：華中科技大學語言學及應用語言學專業碩士論文，2011 年）。【Zhang, Hui. *Shi Da & the study of cognate words*. Wuhan: Huazh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 Technology Master’s thesis (2011)】
- 張聯榮：〈《釋大》讀後記〉，《廣播電視大學學報（哲社版）》2005 年第 2 期（2005 年 3 月），頁 91-95。【Zhang, Lian-rong. “Thought on Reading Shi Da”, *Archives of the Journal of Radio & TV University (Philosophy & Social Sciences)*, Vol.2 (2005),pp.91-95】
- 陸宗達：《陸宗達語言學論集》（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1996 年）。【Lu, Zong-da. *Lu Zong-da. yu yan xue lun ji*. Beijing: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1996)】
- 齊珮瑢：《訓詁學概論》（臺北：華正書局，1999 年）。【Qi, Pei-rong. *Xun gu xue gui lun*. Taipei: Hua Cheng Book Shop (1999)】
- 趙憩之：《等韻源流》（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85 年）。【Zhao, Qi-zhi. *Deng yun yun liu*. Taipei: WenShiZhe Publishing House (1985)】
- 劉盼遂：《劉盼遂文集》（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02 年）。【Liu, Pan-sui. *Liu Pan-sui wen ji*. Beijing: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2002)】
- 劉精盛：〈論《釋大》同源詞研究的啟示與不足〉，《廣西社會科學學報》2005 年第 10 期（2005 年），頁 127-129。【Liu, Jing-sheng. “Lun Shi Da tong yuan ci yan jiu de qi shi yu bu zu,” *Archives of the Guangxi Social Sciences*, Vol.10.(2005).pp.127-129】
- 劉精盛：〈王念孫《釋大》大義探微〉，《古漢語研究》2006 年第 3 期，頁 88-94。【Liu, Jing-sheng. “Wang Nian-sun Shi Da da yi tan wei,” *Archives of the Research In Ancient Chinese Language*, Vol.3.(2006),pp.88-94】
- 劉精盛：《王念孫之訓詁學研究》（長春：吉林大學出版社，2011 年）。【Liu, Jing-sheng. *Wang Nian-sun zhi xun gu xue yan jiu*. Changchun: Jilin University Press (2011)】
- 薛正興：《王念孫王引之評傳》（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8 年）。【Xue, Zheng-xing. *Wang Nian-sun Wang Yin-zhi ping zhuan*. Nanjing: Nanjing University Press (2008)】

A Contemporary Interpretation of Wang Nian-sun's Process of Critically Interpreting Ancient Texts in Shi Da

Chen, Chih-feng

(Received December 15, 2015 ; Accepted April 11, 2016)

Abstract

In the field of Critical Interpretation of Ancient Texts, the two Wangs from Gaoyou, Wang Nian-sun, and Wang Yin-zhi are distinguished for their achievements, whose *Guang Ya Shu Zhen*, *Du Shu Za Zhi*, *Jing Chuan Shi Ci*, and *Jing Yi Shu Wen* have been renowned and constantly praised in the academics. It speaks for itself that these books have been widely probed and cited by many scholars. In addition to this, as the most important work, Wang Nian-sun's *Shi Da* has been studied for *tongyuan ci* in the book. Its compiling and other related questions, however, have been neglected. This paper takes *Shi Da* as research object, aiming at clarifying the important questions related to this book by studying its edition, compilation, compiling style and notes on the vocabularies, and the author's ideas of writing this book.

Keywords: Wang Nian-sun, Wang Shou-tong, *Shi Da*, Semantics

